




正覺

電子報

第164期

《成唯識論》重印序
我的菩提路（二）再版序
正覺寺動土大典開示文
中論正義（四）
正覺總持咒略釋（二十四）
大日經真義（十一）
空谷磬音（十九）

2021.12.30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64 期

《成唯識論》重印序	平實導師	1
《我的菩提路》(二)再版序	平實導師	3
正覺寺動土大典開示文	平實導師	6
中論正義(四)	孫正德老師	11
正覺總持咒略釋(二十四)	張正園老師	39
大日經真義(十一)	游正光老師	50
空谷梵音(十九)	大風無言	63
《玄奘文化千年路》系列影片上線訊息公告		94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96
公開聲明		103
法義辨正聲明		107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12
佈告欄		116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4
正覺贈書目錄		154

• 本期稿擠，救護佛子專欄及電視弘法文字稿均暫停一次



《成唯識論》重印序

平實導師



重印之緣起

玄奘大師髫年出家，未及弱冠，因聞寺僧宣演《攝大乘論》，雖屬依文解義之說，然玄奘因此引生往世實證阿賴耶識之智慧，恢復明心之證量；又得深入《大般涅槃經》而恢復眼見佛性之證境；再得《俱舍論》而隨文入觀，回復往世慧解脫功德；此皆未冠之年便已一一現觀，恢復往世無生法忍及實證涅槃之證量。

玄奘大師天縱英資，素秉廣益學人之志，然苦無經論證明其所說，無以廣昭大信，終難實益中國學人，乃西行求取根本大論。後於天竺得此《攝大乘論釋》，又親承戒賢論師宣演根本大論《瑜伽師地論》，自然漸次恢復以往聖位之全部證量，大師因此亦令戒賢論師得以聽聞所未曾聞之論中勝法，戒賢論師因此感歎不已；如是通達所有經論，成爲天竺當時佛法實證者之首領！縱無此《釋》以及戒賢論師解說，以玄奘大師自有之無師智，但得大論，時久亦自通達無礙。

世親菩薩造《唯識三十頌》，道超群典，光譽諸聖，惟文字簡約，未竟造釋而捨報，時人難解高義。遂有十大論師詮釋此《頌》而得十部《釋》，其中唯獨護法菩薩專擅光耀，神穎芳馥！當年，護法菩薩離那爛陀寺，偃息菩提樹，以三年之功成就此《釋》，交付玄鑒居士而囑之傳予神穎之士。後，中國玄

奘大師遊歷西土，居士意會先聖遺言躬在 奘師，遂贈此《釋》。

玄奘大師回國，譯經之餘，本擬具足譯出十大論師之釋論而不自行造論；惟弟子窺基大師不惜退跡明志、堅決建言，大師採之，遂擷十釋要義，楷定十大論師所言正訛，乃成此極照群倫之鉅論！然大師自謙爲譯，後人不察，遂以爲譯作，不知《成唯識論》實爲中國 玄奘大師之親身著作。

《成唯識論》中多有 玄奘大師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己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此乃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於曲女城一會名震五印之關鍵。又如《成唯識論》中之眾多「有義」，在於舉述十大聖、凡論師之見解，一一加以辯證；唯最末之「有義」方是 玄奘之究竟正說；由此亦可明見 玄奘大師位居地上之大乘無生法忍證量及簡擇智慧之高深，非獨以傳譯經論爲尙。故知 玄奘大師是以聖者之資、謙下爲懷，抉擇十大釋論之說而造此《成唯識論》；於今重梓之際，正應詳明實情，以茲爲記，而止以訛傳訛之說。詳見《成唯識論掌中樞要》卷一、《成唯識論述記》卷一。

今時重印此論，爲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即將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重印之時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至於本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容於增上班中說之，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謹先預告。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平實導師 再版序

本書初版時的見道報告中有張志成者所寫報告長篇，係平實早計成熟而加以引導證悟者，後來發覺他既無定力又欠缺福德支持，所以當年禪三平實施加引導時，他心中對第八識並無體驗，對八識論正法並沒有相應而不信受，仍信釋印順的六識論邪見，當時心存大疑而勉強接受，是故「悟時」對於第八識心體並無體驗及勝解，即無念心所成就，如今已不能再憶當時所悟的第八識所在及自性，導致後時無法轉依成功，成為後時忘失所悟而不信有第八識如來藏真實存在。

然張先生對此並未向善知識發露，隱藏之後都未再求實證；後來他撰寫論文解釋公案時所說不正，當時即被身任評審的楊老師所發覺，以電子郵件向平實提出質疑；當時平實見其所寫論文有益於學人，理論上並無錯誤，只是實證上無法助益於學人，是故主張繼續發表，隱其未悟之事而印行其論文。

後時因其家中同修王老師比他更早眼見佛性而上任親教師，致令張先生難以安忍心有不平；加上張先生在本會中英譯組的職事上與其他同修有諸矛盾，堅持自己的英譯見解比其他同修正確，但被其他同修證明為並非正確時，心中大有不服。張先生退轉後，初期欲說服其同修及家屬們隨其改信

釋印順邪見而離開正覺，但諸親屬悉皆婉拒，因為都已親證第八識而可以現觀其真如法性故，般若智慧已經生起故。

如是，彼諸所爲之事不得成就，只能單獨一身離去而心生憤恨，便怪罪於正覺同修會，乃於網路上公開貼文懺悔其未悟言悟之事，並依其未悟言悟之事而推測會中增上班同修皆與其相同，皆屬未證得第八識如來藏，乃恣意無根毀謗之；並誘惑會中的新學者隨其退轉，主張不必修行六度中的前五度，不必修集福德而可直接進修般若度，達成證悟真如的目標，公然違背世尊所說要依前五度的修集作爲福德資糧，方可修學般若度的聖教。

張先生並於網路上貼文，公開主張第八識能分別五塵，其所認知的第八識已成爲有分別心，後時縱有所悟亦將成爲有分別智而非無分別智，其實只是意識心的變相；並公然違背聖教而主張真如並非第八識的所顯自性，外於第八識而有真如可以實證，成爲心外求法者。以此錯誤見解而據以判斷正覺的增上班諸同修，皆同他一樣未曾悟得第八識如來藏，亦未證得真如。但他自身忘失對如來藏的所證而成爲退失者，不代表正覺同修會增上班的同修們也同他一樣未曾悟得第八識，或忘失第八識的所在，或未能現觀真如；他卻認定大家都與他相同，未知未證第八識真如，於是先在網路上匿名撰文公然無根毀謗正覺。後時被證明彼諸網路貼文係他所撰，不得不承認，但他有時具名公開撰文繼續對正覺無根毀謗，亦同時化名撰文無根毀謗正覺，至今未歇。

由有如是事，初版書中所列張先生的見道報告應該撤下，改換其他數篇新的見道報告，以饗讀者。今此書即將改版梓行，籲請正智出版社的讀者寄回或送回初版書，免費換取再版新書，以示負擔文責。即以說明事實作為再版序如上。

佛子 **平實** 謹序

時在二〇二一年立冬 寫於松柏山居



正覺寺動土大典

— 平實導師開示 —

今天是娑婆正法的一個重大的日子，除了以這個法會來慶祝我們動土的典禮以外，同時也攝受了一些這塊土地的有情；將來護法神祇在這裡也得到了一些腳力，因為有的護法神祇屬於地行一類，不是空行一類，那麼這裡也有三十五匹馬供我們地行護法神祇可以使用。

這個地方看起來就是特地留給我們的，和祖師堂有點像；那我們買這塊地的時機也剛好，才買一週然後就有某某山說他們也要買，但是我們買的時候時機恰好，〔價格〕也買得非常合理。那麼今天藉著這個動土典禮，也許有人想：「我們為何要買這麼大一片？」因為我以前都反對要買一、兩百甲的土地——就是〔大約〕一、兩百公頃，那我們這塊地還不到三十公頃，在使用上我也覺得太大，不過因為這塊地它本來是申請為鄉村住宅區，所以它建地的範圍是平均的散落在園區內；因為它本來的申請規劃就是這樣子，我們也只好就著它的規劃，針對這些建地部分來作變更。也很不容易，等於把一塊很大的散落的建地變更為宗教用地，這是台灣的土地變更使用上面沒有過的事，我們第一次申辦成功了。這一塊地因為既有的現狀就是如此，所以我們將來使用的時候，諸位就不要

嫌說：「爲什麼範圍這麼大！」因爲它本來就是這麼大，我們要買小一點的地又不合用，買來買去，看了很多的地，就是這一塊合用！

正覺寺建築原定計畫跟現在的計畫並不相同，因爲計畫趕不上變化，所以現在有了不同的計畫。原來是爲了要整理《正覺藏》，需要一個場所，也需要給常住一個地方，才有辦法有更多的常住；但是我們這個地方現在計畫改變了，因爲後來發覺可以〔透過網路溝通〕大家各人在自己的家裡以電腦來進行《正覺藏》〔的相關作業〕，然後再整合起來就行了。也因爲大陸的弘法狀況有變，因此我們必須要改變我們的計畫，就把這個地方當作大陸同修來這裡共修之用，因爲現在大陸的情況演變，我們無法再過去〔註：導致學習的方式也得改變〕；所以現在這個地方的購買和興建，等於就是爲大陸同修設想。

那也許有人就會想到說：「那你蕭老師爲大陸同修也想要得太周到了吧！」問題是：我下一世要去大陸，要取得大陸人的身分，我才能在那邊弘法嘛！因爲它是這樣規定、這樣限制的！那我來世去那裡投胎受生，它不能說我不是大陸人嘛！他們的想法很奇怪，既然說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又說「台灣屬於境外，台灣人不許來中國弘法」，這有沒有很奇怪？（大眾答：「有！」）大聲一點啊！（大眾大聲答：「有！」）太奇怪了！你既然說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那我台灣人就可以去弘法呀！又說不行！〔意思是台灣不是中國的一部分。〕所以他們充滿了矛盾，進退兩難啊。那我們不計較，我就去投胎作中國人，

你總不能再抵制我弘法了嘛！就是這個道理。

可是我〔下一世〕要去大陸弘法，若那裡證悟的人只有兩三個人也作不起來，所以要在這十幾年當中，有更多大陸的同修來台灣，住在這裡學正法，把他們應該上的課程上完，讓他們也有機會去祖師堂打禪三，這樣大陸證悟的同修多了起來，那我〔將來投生〕去大陸弘法也才有人可以使用。而這個事情佛菩薩已經在安排了，所以我們有的同修過世後——因為有癌症或者什麼〔疾病〕過世，那佛菩薩也作了安排。這就是真正的正法在弘揚的時候必須要有的一個安排，不是一個人來人間當菩薩或者當佛就可以成功的；這都必須要事先安排，所以我們有的同修的去處我們也知道，這個是弘法之所必然。

我們也跟諸位說明，說這個地方預定要建設為正覺寺來復興中華佛教，這事情已經名揚天界了，而且別的佛世界也知道，那順便就跟大家說明說：這個地方現在在天界已經認定是個聖地了，因為正法即將在這裡開始推廣起來。那麼我也順便跟大眾報告：今年 7 月 26 日子時〔註：其實已經是 7/27 凌晨〕，天帝釋提桓因到九樓講堂來——那是在子時到寅時，子時就是〔晚上〕十一點開始，寅時是到〔早上〕五點結束。晚上十一點來，那是天界的時間〔註：佛世時天人來詣佛所供佛請法一般是從中夜開始〕，祂來燃燈供佛。那麼天帝釋乘著千輻輪寶車下來燃燈供佛，邀請正覺同修會有四位菩薩作陪，就是邀請阿難尊者、迦旃延尊者，以及優波離尊者跟毘舍佉比丘尼來作陪，這個詳情咱們就不說明了。那從巳時到未時（〔巳時〕就是從早上

〔九點〕到中午的十一點，到未時大約三點左右），祂是來到祖師堂，這已經是 7 月 27 號的事。然後過了未時以後，晚上八點到十一點為止，釋提桓因是在正覺寺〔預定地〕燃燈供佛。這是因為天界很重視這個事情！

我們弘法時爲了因應外道的緣故，所以作了一些因應的措施，但是外道也會跟著學，他們學了以後，又以「相似法」的狀態來混淆正法，所以我們有時候作事情得要有一些分寸，不要太張揚，因此我們同修會有些什麼事情，請大家心照不宣就好。

那這個表示說：娑婆世界這個地球上唯一了的義正法，我們三十年來筭路藍縷，很辛苦的經營起來，使正法在台灣基本上已經站穩了腳跟，沒有什麼人可以來挑戰。在大陸也一樣，但是大陸的情況〔還有〕不一樣，就是他們的法律有很奇怪的規定，所以我們就沒辦法去弘揚；有位老師寄給我說最近他們領導人講了些什麼話，對宗教界有一些訓示，但是我說那跟我們無關，因爲他們講的是一套，作的是另一套。所以我們還是繼續在台灣設法把根基——這個已經長好的根——扎得深廣穩固，才能讓這個正法的大樹更加茁壯、成長，那我們就以這個地方作根據地；當然這個根據地以後也會定期像祖師堂一樣開放給各界來參觀，所以沒有抽到籤、不能來的同修，將來也是可以有機會來這裡參觀〔或參與活動〕的，當然那就是工程已經竣工以後的事。

那麼在這裡我也要感謝諸位用心護持，也要感謝大陸〔及全

球各地)同修用心護持，所以我們這個工程可以順利進行並且預計兩年半後完工，以及裝修使用〔註：裝修大約還需要七、八個月〕。依照目前大家的護持狀況都不會有問題，所以大家也不用擔心，只要平常心來作就可以了。

在此我也要恭喜諸位，諸位護持地球上唯一正法的道場，這個功德無量無邊。因為這是個功德田，也是報恩田。這個〔地球上〕唯一的正法〔道場〕，護持的人功德與福德全部都是無量無邊的，因為護持一個聲聞初果人的功德就無量無邊了，何況這個了義的、究竟的正法！那麼在此祝賀諸位可以憑這個功德，在道業上乃至於未來世佛法的進修上面都可以快速的進展，並且日進千里、永無止境、早成佛道！謝謝諸位！阿彌陀佛！

2021年12月12日

於正覺寺玄奘文化宗教園區動土大典

中論正義

孫正德老師 著

(連載四)

第三章 以中道實性論述一切法無生

第一節 禮敬如來

菩薩造論，由於所得之智慧來自於佛之教導，故於論述大乘法義時，都先以所要論述法義內容之真實義，以偈頌供養佛；一方面表示造論之菩薩能如實勝解佛所說法，另一方面也表示菩薩不違佛意，將所勝解之法要承接而弘傳，以茲表示對佛之恭敬、讚歎及供養。因此龍樹菩薩於《中論》之前頭，即先以偈頌標出造《中論》所依之中道根本理，以之禮讚佛陀。

頌曰：

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出。
能說是因緣，善滅諸戲論；我稽首禮佛，諸說中第一。¹

般若波羅蜜是以中道法性為其實性，故真實般若波羅蜜者，無有少法可取可捨而說其為或生或滅、或常或斷、或一或異、或來或去。若純粹從五蘊、十二處、十八界法來說，有其因緣聚集之生相，以及因緣散壞之滅相，取此生滅相故說蘊

¹ 本書所採用者，乃是日本《大正藏》校注本，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所翻譯之版本。

處界無常；蘊處界是無常相故，唯是苦性一法而無有真實我性，故異於第八識真實我；由於取蘊處界法之過去、現在、未來三世法相，故有來有去。若說蘊處界諸法無常、苦、空、無我，即是先取蘊處界法之法相，再依止之而取其生滅、無常、一異、來去之相，因此而產生無常、苦、空、無我之空相智；此空相智乃是觀於生滅、斷常、一異、來去之一邊所得者，非真實無二中道性之般若波羅蜜，僅為相似之般若波羅蜜，於蘊處界取著，於蘊處界空取著的緣故。

蘊處界諸法之空並非真實空法，故非真實般若波羅蜜，何以故？蘊處界諸法之空乃是生滅有為空、無常空，僅歸屬於因眾緣而生起、無自性空之空相，故此緣生而性空之現象非蘊處界諸法之實相，乃是蘊處界諸法非常住法本質之無常空相，亦即緣生性空無自性，非真實之真如空性而可以成為出生諸法之實相。世尊以方便善巧於四阿含中廣說蘊處界諸法生滅有為之空相以後，次於般若諸經為諸菩薩宣說蘊處界諸法之實相。² 菩薩了知蘊處界諸法之實相乃是本來自在、不生不滅之本住法；此本住法乃是能給予有情蘊處界果法之因，蘊處界諸法不能自生，亦非眾緣之一緣能生，亦非眾緣即能生，乃是以本住法自體所具足蘊處界種子為因與眾緣和合而生；而本住法與眾緣和合出生蘊處界諸法，以其一味真如無

²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305，〈佛母品 第 41〉：「善現！甚深般若波羅蜜多能示世間諸法實相者，謂能示世間五蘊實相，一切如來、應、正等覺亦說世間五蘊實相。」《大正藏》冊 6，頁 553 下 3-6。

自性空性入於蘊處界諸法，成就蘊處界諸法生滅有爲法性，本住法之一味眞如無自性空性，能出生蘊處界諸法之種種差別法性，而仍然不改易本住法之眞如無自性空性一味無差別性，如是與蘊處界諸法和合運行如一，故說本住法與所出生之蘊處界不一亦不異。本住法本來自在無生，故無有滅，蘊處界諸法乃是本住法所含藏之種子功能，雖然有情於分段生死中蘊處界有生有滅，然而本住法所攝之蘊處界種子功能，隨於本住法法體之無生而不可滅，藉緣現起之蘊處界乃假名而說、無實體故；如是攝蘊處界歸於本住法第八識，而說蘊處界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來亦不去。

本住法是蘊處界諸法之實相，菩薩證知本住法乃是入胎之識，此入胎之識即是能聚集一切善惡業種，並生現一切相應善惡果報之心，此心即是自身蘊處界之實相；以證知此實相心爲基礎，深入現觀並領解世尊於般若諸經所說此心不二實性之空性，這樣的智慧稱爲般若，亦即能照見眞實之空性與假法空相之智慧，梵文直譯稱爲般若，此實相般若即是了知諸法之本際，亦了知涅槃之本際與蘊處界之生死不二，故菩薩能安住於眾生本來常住涅槃之不可思議解脫境界，不畏懼生死苦而世世習行菩薩道業。因此，對於修學佛道而非單純二乘解脫道之誓願承擔如來家業之菩薩而言，要能如實勝解蘊處界諸法之因，而不墮於斷常、生滅、一異之戲論，此中實證實相心乃是不可替代之關鍵之鑰，唯有親證實相心而能現觀蘊處界諸法中道性之般若空，生起無生忍之眞實般若波羅蜜多，方才堪能修學道種智，乃至圓滿一切種智。何以故？

因緣所生之法不能反成爲諸法之因，非諸法之因而是諸法之因與眾緣所生者即非實相故，一切有情之色蘊、識蘊、受蘊、想蘊、行蘊皆是因緣所生法，故色蘊等五蘊之緣起無有自性之五蘊空非爲能生五蘊之因；既然非能生五蘊之因，則若執取五蘊緣生性空之空作爲實相，認定緣生性空是般若空性者，即成爲理不能成就之戲論。故龍樹菩薩讚歎世尊所宣說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去之般若實相，是蘊處界諸法生起之「因」緣，能善於滅除非因計因、無因見等虛妄計著無生之戲論，是一切說法師中最殊勝而無有能過者。

不生不滅之第八識實相心才是蘊處界諸法之因，外於實相心而妄計餘法爲諸法之生因者，皆是戲論所攝。所謂非因計因者，如外道所計大自在天、時節、微塵、勝性等爲能生世界之因，乃至小乘各部派傳承下來，於否定七、八二識之餘，妄計有意識細心或者意識極細心能入胎生五蘊，以及由小乘部派嫡出之應成派中觀及自續派中觀諸師、所計執蘊處界緣生性空爲勝義空性者，皆屬於非因計因之戲論。何以故？以外道所計之大自在天爲例，大自在天若能生世界，大自在天是常法還是無常法？大自在天是出生了以後才能生世界？或者大自在天未出生而生世界？倘若大自在天是常法，當知即是純無爲，如何能夠造作世界？若無爲的常法能造作世界，則虛空亦應能夠造作世界，而虛空卻不能造作世界，虛空僅是依止於色法所施設之色邊色，無有真實法，如何能造作世界？倘若大自在天是無常法而能造作世界，一切瓶盆、桌椅、汽車、飛機等應當都能造作世界，而此事於現象界爲非量故。

倘若又說大自在天既是常也是無常，故能夠造作世界，那麼虛空與瓶盆等應當皆能造作世界，然道理不成故。若大自在天是出生以後才造作世界，如瓶盆等一樣是不能造作世界的，因為有生之法屬於無常法，無常法不得成為諸法生起之因故；若大自在天是未出生而造作世界，則如同石女兒一樣，是不存在的法，如何能夠成為諸法生起之因？故外道所計之大自在天、時節、微塵、勝性（冥性）等皆為非因，皆是墮於生滅、斷常兩邊之法，皆非本來無生而離於生滅、斷常者，如是計著萬法之生因皆是戲論所攝。³

計著意識細心或者意識極細心能入胎出生五蘊者，同樣應一一給予檢驗：是常法還是無常法？是已出生而生五蘊？或者未出生而生五蘊？倘若意識細心是常法，則應當虛空亦能出生五蘊，事實不然；倘若意識細心是無常法而能生五蘊，則眼識乃至身識以及所相應之心所法，應當皆是能生五蘊而成為蘊處界諸法之因，則意根法塵二法能生意識，眼根色塵二法能生眼識，乃至身根觸塵二法能生身識，此根塵等十二處更應當是能生五蘊而成為蘊處界諸法之實相，則實相非唯一而成為亂相，與戲論無二。意識細心若是已出生而生五蘊，則同於無常法之過失，道理不能成；倘若意識細心是未出生而能生五蘊，則一切不存在之第十九界、第十三處諸想像之法如石女兒、兔角等，亦應能夠出生五蘊，則五蘊成為無中生

³ 此段解說，參考龍樹菩薩造，無著菩薩所釋，《順中論》，《大正藏》冊 30，頁 41，上 25-中 20。

有之法，於理不相應。意識之本質乃是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相觸所生者，不離生滅、斷常二邊，無有絲毫無生之理可得，如是檢驗，計執意識細心者與五蘊之生因不能相應，沒有道理可成就故。

計著蘊處界諸法緣生性空為勝義空性者，亦當以同樣道理檢驗之：緣生性空是常法還是無常法？是已出生而生五蘊？或者未出生而生五蘊？是無常故空的現象或是心體？倘若緣生性空是常法，則應當虛空亦能出生五蘊，然此事不成；倘若緣生性空是無常法而能生五蘊，則四大、業種、父精母血、無明各各諸緣亦應皆能獨自出生五蘊，各各皆是無常法、緣生性空故，而事實上別別緣皆不能獨自出生五蘊。倘若緣生性空是已出生而生五蘊，同於無常法之過失，並且緣生性空乃是五蘊出生以後生滅無常、無有自體與自性之空相，如果緣生性空是能生五蘊之因，則一切母親出生了兒子以後，母親亦可成為兒子所生，然此理不通，彼理亦不通故；倘若緣生性空是未出生而生五蘊，則一切無法如石女兒、兔角等皆能出生五蘊，但事實不然。若緣生性空是蘊處界緣生必滅的現象，則現象是所顯法，不能反過來出生蘊處界；若緣生性空是心體而辯為能生蘊處界者，則緣生性空不應於蘊處界的藉緣生起而施設為性空，是故進退失據。

倘若強辯緣生性空是無生法性，現見世尊所說之般若波羅蜜多乃是實相心之中道體性，則緣生性空應歸屬於心之體性，是歸屬於意識心嗎？或是意識細心、意識極細心？而意識細心、極細心皆是根塵二法為緣所生之意識所攝，前段已

辨正意識或者意識極細心非能生五蘊之因，如何攝屬於有生有滅之意識緣生性空而能夠成爲無生法及五蘊生因？故主張緣生性空爲具中道性之實相般若空性者，即是墮於無因論以及非因計因之戲論中。唯有世尊所宣說具足中道法性——不生不滅、不常不斷、不一不異、不來不去——能生蘊處界之心，即是入胎之識如來藏阿賴耶識（異熟識），是蘊處界諸法之實相，世尊善說蘊處界之「因」緣而能真實滅除一切墮於我見、見取見、邊見、邪見所妄想計著之戲論無生法，離於此中道法性實相心之因緣，更無有法可成就無生之因法。

能夠通達蘊處界諸法無生之本際者，即是對如來之最上法供養，因此龍樹菩薩於申論《中論》之前，以實相心之般若中道無生法性來禮讚、供養如來，也同時表明《中論》論述之精髓即是實相心之般若中道無生法性。龍樹菩薩《中論》總共五百偈，以二十七品分別論述，首先是〈觀因緣品〉。

第二節 觀因緣品 第一

頌曰：

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出。
能說是因緣，善滅諸戲論；我稽首禮佛，諸說中第一。
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
如諸法自性，不在於緣中；以無自性故，他性亦復無。

釋論：「（前兩偈已於第一節解說故此處不重複）蘊處界諸法無有真實自體，故非從自體而生自體，也不是從他緣而出生；亦非從其他諸緣所共同出生，但也不是無因而生，是能生

諸法之法體自體本來不生，所生諸法有生必滅而無有真實體存在，這才是無生的道理，才能說是緣起性空。就好像『所生蘊處界諸法之自性，不在於諸緣之中』一樣，蘊處界諸法無有真實體故無自性，因此無有能生諸法法體之真如空性自性。」

為破除小乘各部派之異執，依止於世尊之聖教道理，令小乘以及假名大乘之學人能捨諸戲論、捨諸取著，入於諸法實相般若波羅蜜，早日進入佛法之正修行而成就佛菩提道，龍樹菩薩於闡述了般若波羅蜜之中道實性以後，以此中道實性為基礎，申論蘊處界諸法無生之真實道理。於阿含解脫道中，世尊處處宣說蘊處界諸法為「因、緣」所生法，是無常而終歸壞滅之有為法，蘊處界諸法由於無常故即是苦，是苦法故非真實我，非真實我故空，因此說因緣所生法皆是空。蘊處界諸法既是因緣所生法，必定不是能生蘊處界諸法之因，何以故？因緣所生之法無有自體，若蘊處界諸法有自體，則不需因緣而生，有自體則不需生法故；無有自體者，必須藉因藉緣而生，既是藉因藉緣而出生者即是所生法，如何反成為能生諸法之因？故一切因緣所生諸法，空無自體，於空無自體諸法中強說因性則悖逆因明，所說必定不能成就。而一切空無自體諸法亦非諸緣即能生起，若無能藉眾緣出生諸法之根本因收藏其種子，則一切諸法尚不能現行與成就，何有一切法空之現象可成？亦何有緣生性空之可言？倘若主張所生諸法緣生性空之現象是諸法之實相，則此實相反要依止於被出生之法而有，如何能夠在諸法未生之前藉眾緣出生諸法？故緣生性空之現象非諸法之實相，

能產生緣起性空現象之主體識方能出生諸法，彼等顛倒之理不可成故。蘊處界一切諸法之根源，意即能藉眾緣出生諸法者是諸法之實相，方是蘊處界一切法空之依處，即是第八識真如。

蘊處界諸法之根源，藉眾緣出生蘊處界之法相，龍樹菩薩引用經中世尊之開示如是申論：「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諸法指的是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等蘊處界，其中五蘊不自生五蘊，何以故？色蘊乃是四大聚集而成，色蘊並非實體而自在者，乃是四大聚集所成質礙之相，假稱此質礙之相為色蘊，故色蘊非真實有體。色蘊既然是四大聚合所成而假稱名者，當然無有不變之色蘊實體與法性得以出生色蘊，故色蘊不能自生。又色蘊於尚未出生之前本是空無，若謂色蘊能生色蘊者即是自性，成為無中生有，理不得成。識蘊亦非由識蘊自身所生，識蘊中之眼識乃是眼根與色塵相觸以後，於內眼處與內色處現起了別色塵之識，由於此識依止於眼根而現起，故稱此了別色塵之識為眼識；倘若眼識能夠自生眼識，則不需眼根與色塵之緣，應有眼識之自體隨時現前，世間應無生盲者，亦無後時眼根毀壞而看不見者，佛亦不應說眼識為根塵二法為緣所生者，故眼識不能自生眼識，否則即成無因自生。眼識如是，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亦如是，皆須根塵二法為緣才能被出生現起，故識蘊不能自生識蘊。受蘊不能自生受蘊，受蘊乃是經由六根觸六塵，六識現起領納六根所觸六塵之內容，其中順悅之受稱為樂受、違逆之受稱為苦受、不違不順之受稱為不苦不樂受，六識所領受各別之三受皆因根與塵相觸而有，故種種

受皆非由種種受自身所生；如是由十八種受聚集而說之爲受蘊，故說受蘊不能自生受蘊。

受蘊如是，想蘊亦如是不能自生想蘊；想蘊乃是經由六根觸六塵，六識現起取六塵相而了別稱爲想，取種種相所生之大想、小想、粗想、細想等，皆須六根觸六塵而有，故種種想皆非因種種想有其自體而從其自體而生，因此，想蘊不能自生想蘊。行蘊亦不能自生行蘊，行蘊是指六根觸六塵，六識現起領納觸的內容、取六塵相了別，於其中所生之思心所進行種種之造作，同時引發意根於五蘊運行所生每一刹那之思，含攝了身行、口行之造作相，如是皆須經由六根觸六塵，並非眼等六識及意根所相應之思心所有實體而能出生身口意等五蘊諸行，故行蘊不能自生行蘊，否則同犯無因生之大過。如同五蘊不能自生五蘊，十八界一一界亦不能自生，十二處一一處亦不能自生，皆須藉因藉緣才能被出生，故說諸法不自生。

蘊處界諸法不自生，是因爲蘊處界無有真實自體，亦不能無中生有；只有能藉眾緣出生蘊處界諸法之中道實相心，心體真實、本來不生而是無漏有爲法，方能藉緣出生蘊處界等；實相心如來藏具足蘊處界諸法之種子，方能藉業、煩惱、父母等因緣而出生蘊處界諸法，以其眞如法性隨順眾緣而出生變現蘊處界諸法，不受蘊處界諸法任何一法之繫縛與障礙，亦不改易其本來無生卻能生諸法之眞如無我空性，這才是世尊於經中所說「無生者，自體不生而非不生」⁴ 的無生真相。

4 《大乘入楞伽經》卷 2，《大正藏》冊 16，頁 599，上 16。

如來藏心體自體不生，亦不能離於諸緣而自生諸法，所謂之生，本是第八識實相心之自性，生之自身並無自性，只是形容第八識有生之功能，是故生無作用，故名生無自性性，即為一分勝義無自性性；此勝義無自性性成滿了蘊處界諸法不自生之生無自性性，故說諸法實相之真如空性，才是成就依他緣而現起蘊處界諸法者，然而蘊處界等諸法都是依他起性而無常住自性，亦無自己之自性，本屬實相心所含藏之一切種子功能，故說第八識實相心為一切法空之因。

沒有真實自體之蘊處界諸法不能自生，不得無中生有故。然而也不是單從眾緣之一一緣和合時即能出生，不能無因唯緣而生故；若眾緣之一一緣和合時即能出生蘊處界諸法，則應地水火風即能出生有情五根；有眼即能出生眼識、有眼即能有受有想、有眼即能思量造作；或者應當眼能出生耳識、耳能出生眼識，猶如石女能生子一樣，無順於世間之必然道理可說了。現象界中，四大不能出生五根，單有父母和合也不能常生有情；眼根毀損及眠熟等五位，雖有眼而眼識不生，亦無眼觸色塵所生之受、想與思。眼如是，耳鼻舌身意亦如是。大梵天或上帝等亦不能出生其他有情等蘊處界，以有情之蘊處界一切作為之功能差別（種子）並非來自大梵天或上帝故，故說「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

蘊處界諸法無有自體故非從自體生，亦不是從眾緣無有因相之一一緣和合所出生；諸法既無自體，他緣無有因相，如何可說由自體與他緣共同出生？例如眼識無有自體，色塵無有眼識之因，眼根亦無眼識之因，故眼識既不是從眼識自體

而出生，亦非從色塵出生，也非從眼根出生。因此眼識也沒有道理是從不存在的眼識自體與色塵共同出生，或者說從不存在的眼識自體與眼根共同出生，甚至於眼根與色塵亦不能共同出生眼識，故說不從自他共生。但是諸法之出生，也不能離於蘊處界自體之法種以及一一緣，故說不共「不無因」，因為實相心體如來藏阿賴耶識含藏著諸法的種子，故能藉煩惱、業種、眼根、色塵及意根作意之緣生起眼識，但眼識並非由阿賴耶識心體與眼根、色塵共生，而是以阿賴耶識心體本來具有之眼識種子為因，藉著不壞之眼根、色塵及意根作意諸緣，由阿賴耶識所幻化生起。若無種子識阿賴耶識心體為根本因，並執持根、塵、識、業種、煩惱等種子，則眼根、眼識、耳根、耳識等十八界諸法皆同於有緣無因而生，成為無因有果之戲論。無因能生諸法即無因果律法可言，一切善惡果報形成皆屬無因而有故，因此說諸法非無因而生。以上道理，即是闡述諸法之出生「不共不無因」。

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從諸緣共生，也非無因生，此四種甚深的緣起，即是無生的真實道理，何以故？世間諸法皆由因緣生，是本無今有之生死法，無有真實不壞之自體與自在之法性，乃是以阿賴耶識心體為因，與阿賴耶識所生的眾緣和合，由阿賴耶識心體興起變化而有，故說「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阿賴耶識心體藉自己所生的眾緣和合而出生萬法，諸法乃是因緣和合現前而說有生，並非諸法有真實體；既然無有諸法之真實體，即不可說有諸法受生；隨著眾緣散壞，諸法不復現前，並非諸法有真實體被

毀壞，以阿賴耶識心體之種子因與眾緣離散而說諸法滅，故說無有一實法受生滅，一切法無生無滅。真實理中，無始劫以來阿賴耶識心體即本來自在，不需藉緣而出生，故無有一法之增減與聚散得以使其壞滅，諸法皆是被阿賴耶識心體藉緣直接、間接乃至展轉出生者，諸法之生、住、異、滅，皆是依阿賴耶識心體與眾緣和合、與眾緣離散假名而說，世尊於經中以此甚深之緣起勝義說「緣起非生，緣謝非滅」，⁵ 此乃等同於「無生者，自體不生而非不生」所說無生的真實義。龍樹菩薩以實證般若心體如來藏阿賴耶識所得之無生法忍，勝解世尊所宣說之無生，故以「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闡述所要申論的中道，乃是以本來無生之阿賴耶識心體能生萬法之真如空性為基礎，而不是立基於被因緣所出生之蘊處界，無有真實體與自性、墮於斷滅空之空相而論述，這是一切修學《中論》者所必須認清之處。

蘊處界諸法無有真實體，體不可得故自性不可得。例如欲界有情之色蘊，眼、耳、鼻、舌、身沒有真實體，皆是四大聚合而有之相，以分別所得之相來施設眼耳鼻舌身之名而給予對應稱呼；而眼等之相並非從一眼之真實體而生，眼能與色塵相對、能攝取色塵之自性亦不在地水火風四大之緣中，故眼無有自性，耳鼻舌身亦如是。眼根與色塵相觸生起眼識，眼識非從一眼識真實體而生，亦非從眼根或者色塵而生；眼識乃是阿賴耶識藉所生之眼根與所變現之內眼入，於根塵觸

⁵ 《金剛三昧經》卷 1，《大正藏》冊 9，頁 367，中 10-11。

處化現出生一能了別內眼入之識，此識依於眼根了別色塵之內容故稱爲眼識，此眼識依眼了別色塵之自性不能獨立於眼根與色塵之外，而非有真實眼識自在之自性可得，體不可得故自性不可得，謂眼識之體即是第八識所執藏之了別色塵的功能故。

如是，眼識無自性，眼根、色塵亦無眼識之自性；耳識耳根聲塵、鼻識鼻根香塵、舌識舌根味塵、身識身根觸塵、意識意根法塵亦如是；眼等六識所相應之受、想、思心所法同樣沒有真實體與自性，因此說蘊處界無有真實體與自性。蘊處界諸法無自性，故色蘊不能出生識蘊、識蘊不能出生色蘊、行蘊不能出生識蘊等等，因緣所出生之法既然無有自體性，當然不可能具有常住不壞之真實自性可得，此即是龍樹菩薩於闡述諸法自體無生以後，爲破除當時小乘諸部及假名大乘之學人，於六識之見聞覺知性計執爲常住不壞之本覺自性的現象，所以接著說：「如諸法自性，不在於緣中；以無自性故，他性亦復無。」完整的標出諸法自體與自性無生之根本論意。

爲何說見聞覺知性並非本覺自性呢？有情不壞之眼根觸色塵、意根作意爲緣而從第八識中出生眼識，眼識取色塵相了別即稱爲見，此能見之性不在於眼根，不在於色塵，亦非在於意根之作意。若眼根有能見之性，應不需明暗及色塵之緣即能見，又耳根、鼻根等亦應有能見之性，皆爲四大聚合而有者，此如是則彼亦應如是故；而能見之性不在於色塵，若色塵能見，與眼不應有相關，則色塵亦應是有情，山河大地草木不應是無情所攝；能見之性亦不在於意根之作意，若意根之作

意有能見之性，眼根毀壞者亦應能見，無色界之有情亦應能見，此與無色界有情果報安立之定義相違背故。眼識乃是經由阿陀那識攝持五根與五塵相觸所幻化現起之識，依於所依之眼而假名稱爲眼識，眼識無有真實體，故能見之性亦無自性，何以故？眼根毀壞，不能與色塵相觸，則眼識不能現起，即無能見之性；眠熟時，意根於色塵之微細變動法塵不作意，眼識不現起，同樣無有能見之性，故說能見之性無自性，眼識無有真實體故。眼識之見性如是無有自性，耳識之聽聞性、鼻識之嗅覺性乃至意識之知覺性，同理亦無自性，識蘊六識皆無真實體故。

眼等六識之見聞覺知性，皆以如來藏阿賴耶識執藏之六識功能作爲種子因，以及根塵相觸之緣，六識現前而有分別六塵之作用，六識不現前則見聞覺知性亦不可得，屬於因緣所生法，非常住不壞之法性故。若欲於六識覓求，認取意識乃至細意識或極細意識爲常住不壞、有真實體之如來藏眞如心體，以六識之見聞覺知性爲本覺法性者，等同於緣木求魚、煮沙成飯，理不可得、事不能成故，六識之自性是生已方有故，是從如來藏中所出生故。如是所生之法不能自在、不能常住、本無後有，是必須因緣具足才能現起的法，當然不能稱爲本覺法性。因爲沒有真實體之六識心沒有自性，不可能轉變成實體法而有不可壞滅之自性，世尊於經中亦明確的說，世間諸因緣相非第一義，第一義所說的是世間諸因緣相現起的根本，指的就是第八阿賴耶識、阿陀那識、異熟識、如來藏。雖然第一義心之本覺性於因緣中現起六識見聞覺知性了別六

塵，但是本覺性卻不於六塵生起見聞覺知，見聞覺知性亦非即是本覺性，本覺性是本來已在之了別六塵以外一切法的功能故；所以經中說：「法不可見聞覺知，若行見聞覺知，是則見聞覺知，非求法也。」⁶ 因此六識的見聞覺知性是先無後有的知覺性，並非本覺性，即是龍樹菩薩所說：「如諸法自性，不在於緣中；以無自性故，他性亦復無。」

小乘部派一切有部之迦旃延尼子弟子諸毘婆沙師認為，依照世尊的阿含經教及觀行，蘊處界一切有為法皆從因緣生，也就是因緣、次第緣（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四緣能生諸法，主張他們所修學的阿毘曇已經廣說了四緣的真實義了；對於般若諸經所說的四緣不可得、無所有，不能如實了知而產生了誤解。⁷ 並且對於常與無常、生與無生、因緣果報產生了邪執，例如有主張有為法雖不暫停但有住相，由於該住相而有相用可以生後果等等。⁸ 因此，龍樹菩薩以實相般若申論

6 《維摩詰所說經》卷中〈不思議品 第6〉，《大正藏》冊14，頁546，上23-24。

7 請參閱《大智度論》卷32，《大正藏》冊25，頁296，中19-頁297，中8。

8 《大乘廣百論釋論》卷1：「『一切為果生，所以無常性；故除佛無有，如實號如來。』論曰：諸有世間鄙執他論所說種種常住句義，多越現量所行境界，以能生果比量安立。既能生果，亦應比度從緣而生，如麁色等。若非緣生無勝體用，應不能生，如空花等……」《大正藏》冊30，頁187，上21-26

《大乘廣百論釋論》卷5：「復次有作是言：今有為法於將滅時能生後果，是住相用，由此用故，諸有為法雖不暫停而有住相……」《大正

中道無生、諸法自性不在於緣中、諸法自性無生之後，再針對小乘部派之「不信大乘，僅推崇眾緣和合即能生諸法之緣生表相為究竟之處，將諸法空相戲論錯解為諸法實相，無法信解如來藏阿賴耶識是本來無生而能生萬法之真如心體，是故誤解緣起性空之本義」，如是予以對治教導：唯有本來無生的常住實體第八識，才是甚深極甚深、能藉眾緣生起諸法之本識。故龍樹菩薩接續著申論正義：

頌曰：

因緣次第緣，緣緣增上緣，四緣生諸法，更無第五緣。

釋論：「因緣、次第緣、所緣緣與增上緣，由於這四緣，諸法得能出生，此四緣已含攝了一切緣，更無四緣外之第五緣，可得為諸法出生之緣。」

所謂因緣，指的是蘊處界以自體種子能生蘊處界自體之因為緣，所以稱為因緣，謂一切種子識及其所執藏之蘊處界等法種子；而次第緣、所緣緣與增上緣三種緣相對於所出生的法，稱為方便緣（助緣）而不可稱為因緣，這四緣僅有因緣具有亦因亦緣的特性，其餘三緣就僅是助緣而無有能生之因的因緣存在。但是，諸法諸行要生起現行，不能僅憑因緣即能成辦，必須要其餘三種方便緣現在前、無有遮障的情況下，諸法諸行的種子才能現起種種法、種種行，這是經論中所說的「一切有為法皆從四緣生」的道理。例如：眼等五根色法種子

爲因，父精母血和合、母體四大養分等爲增上緣，善惡業種爲所緣緣，意根我執作意爲次第緣（等無間緣），欲界人間有情五根身得以出生。眼識種子爲因，眼根不壞爲增上緣，色塵現前爲所緣緣，意根及前無間滅眼識種子爲等無間緣，生起眼識及相應心所法；眼識如是，耳鼻舌身等識亦如是；意識種子爲因，意根爲等無間緣、生起作意爲增上緣，法塵現前爲所緣緣，生起意識及相應心所法。

此處所說之因緣，是指能生之種子因緣，譬如能生蘋果樹之因緣爲蘋果種子，其餘的陽光、土壤、水分等則爲方便緣。而十二因緣所說之因緣，十二因緣法之一一有支，純粹是依因果體性而建立緣起故說因緣；例如有情因爲無明，不知蘊處界是無常不能常住之苦法，以爲生天享福即是解脫，便持五戒行十善，造作了生欲界天之身口意行，長養了六識心對欲界的愛以及意根之我執，因此長養了後有「名色、六入、觸、受」之苦苗，捨報以後受生於欲界天，而有欲界天的「名色、六入、觸、受」之苦果。有情在欲界天生出的果報，是以前一世之「無明、行、識」，以及前世所長養欲界天之「名色、六入、觸、受」爲引發的因，同時以欲界愛、執取欲界有作爲於欲界天生起之因，故有了欲界天之生，以及老死等果報。因此，十二有支之無明不是出生行支之自體，故無明不是行出生之因緣，而是以無明爲行之助緣，故說行之出生以無明爲因，並非四緣中所說之因緣。同理，行支不是出生識支六識心之自體，故行不是識支出生之因緣；識支六識心不是能出生名色之自體，故識支六識心不是名色出生之因緣；

名色不是出生六入之自體，故名色不是六入出生之因緣；同樣道理，乃至生不是老死出生之自體，故生不是老死出生之因緣，而是以種子爲因緣。

瞭解了四緣中因緣之意涵以後，次第緣指的又是什麼呢？次第緣又稱爲等無間緣，即是指眼識乃至意識等六識之生起，識種現行之過程，生滅前後沒有間斷的皆是自類識種；例如前一刹那眼識生起刹那即滅，後一刹那於同一眼入處亦是同一類眼識種子次第接著生起，中間沒有間斷，不會有眼識以外之另一類識種——例如耳識種或鼻識種，於同一眼入處、在眼識滅後而生起，前眼識種於眼入處作爲後眼識種現行之次第緣，或稱爲等無間緣；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皆是同樣道理。小乘學人對於次第緣或等無間緣之瞭解，大多是在六識生起以自類種爲次第生滅之緣方面，所以龍樹菩薩以小乘所熟悉之次第緣名稱解說四緣。然而從大乘菩薩所學之八識正法內涵來說，等無間緣還有另一重要的法義，指的就是由於意根無間遍緣一切法之緣，阿賴耶識能將眼等六識之識種同時流注生起現前。由於意根遍緣一切法而處處作主之自性，除了於五根受損之悶絕位及正死位，以及五根勞累欲休息之眠熟位、經由禪定降伏之無想定與滅盡定，其餘一切清醒位，意根於每一刹那平等無間遍緣一切法，眼識乃至意識皆能隨於意根之刹那作意而生起，故說意根之無間遍緣一切法，爲眼等六識生起之等無間緣。

四緣中之所緣緣，指的就是眼識乃至意識所緣之六塵境界，六塵境界是眼等六識生起之所緣，亦即眼識生起必定有

色塵爲所緣，乃至意識生起必定有法塵爲所緣。缺了所緣境界這個緣，識就無法現起。例如色界天人以禪悅爲食長養色界微細天身，不需要如同欲界一樣攝取粗糙之搏食，因此色界天沒有香塵與味塵，色界天人由於缺了香塵境與味塵境之所緣境界爲緣，所以鼻識與舌識不能現前；同時，也是因爲香塵境、味塵境、鼻識及舌識，不是色界天人的果報境界及果報識的緣故。由是故說人間眼識乃至意識現起而有之見聞覺知性，都不能離開所緣之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塵境，離於所緣緣之色等六塵境，眼等六識之見聞覺知性不復存在，因爲眼等六識之現起，必定要以色等六塵境爲所緣緣，缺了所緣緣，眼等六識即無由現起故。

而所謂之增上緣，除了自類種子之因緣、意根之等無間緣、所緣六塵境界之緣以外，其餘眼等六識生起之所依，能使眼等六識生起於各自之所緣境運行了別者，都稱爲增上緣。例如眼識依止於不壞之眼根而生起，得以緣於所緣之色塵境進行了別，眼根即是眼識之增上緣；眼根若毀損了，則眼識不能現起，不能見一切色塵。眼識現起以後，與眼識相應之觸等五遍行心所法及五別境心所法，能使眼識觸內相分色塵而進行對色塵之了別，而呈現眼識見色塵之了別自性，故眼識相應之心所法是眼識之親所緣緣，以帶眼識已相故。眼識如是道理，耳識、鼻識、舌識、身識亦是同樣道理。而意識是依止於意根之作意而生起，緣於意根所緣之種種法塵進行了別，能滿足意根遍緣一切法、欲了知一切法之自性，故意根之作意是意識之增上緣。意識現起以後，與意識相應之觸等五遍

行心所法、五別境心所法，能使意識觸內相分法塵，而對法塵進行種種粗細、廣狹、比較、推測思惟分析之了別，以及生起表義名言種種語言以及覺觀之了別等顯境名言，呈現出意識了知種種法塵之了別自性，故意識相應之心所法亦是意識之親所緣緣，能助意識成其了別作用故。如是眼識乃至意識六識身以及所相應之心所法，皆須等無間緣、所緣緣以及增上緣三緣才能現前流轉，才能有於六塵見聞覺知之自性，缺了一緣，則六識身不復現前，更無有六識身相應之心所法及見聞覺知性可得。

然而五根身、眼等六識都是有為生滅之無常法，從四緣的表相上探討亦皆是無常法，小乘學人在未證實相心阿賴耶識的情況下，不理解「四緣雖是有為生滅之法，但執持四緣的阿賴耶識心體是無漏的常住法、含攝了有為與無為諸法種」，因此偏邪的計著有為法有住相之用可以生後果，如是比擬能生的法也是從緣而生，對於無常與常生起了錯謬的計著。所以龍樹菩薩接著問：

頌曰：

果為從緣生？為從非緣生？是緣為有果？是緣為無果？

釋論：「業果到底是從四緣所生？還是從四緣之外的非緣所生？能生諸法的四緣是否因中就已經有了業果？還是四緣在因中都沒有業果的因素？」

倘若如同部派佛教小乘學人所計著的，四緣的有為無常

有一分住相的作用可以生後果，那麼要探討業果到底是不是從無常有爲的四緣所出生的？還是外於四緣，有一分所謂的住相作用可以生業果？倘若是前者，是否四緣在現起作用的時候就已經有業果了？若是後者，是否業果是從四緣以外的非緣所出生的？而四緣甫生之時是因，不可能同時有果，既然不能生業果，又何須稱爲有爲法生起之因與緣？

若是於因中就有了業果，應當不需要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三緣，就能夠有業果現前了。然而實際上，於現象界無有一法能夠離於此三緣而出生，眼識乃至意識等六識種子縱然具有自體識之因緣，但離於三緣就不能現前，例如眼根毀壞了，缺了眼根這個增上緣，眼識就不能現前，不能見色塵就稱爲眼盲、瞎子。而六識身不現前就沒有法能展轉再出生了，所以，因緣之種子自體不是因中有果者。而三緣中是否就已經有了業果呢？如果於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中已經有了業果，那麼應當離於因緣之種子自體就能夠出生業果了，應當單有色塵就能夠出生眼識、單有聲塵就能夠出生耳識，乃至單有法塵就能夠出生意識；應當單有眼根即能夠出生眼識、單有耳根即能夠出生耳識，乃至單有意根即能夠出生意識。然而現象界中，色塵、眼根皆不能獨自出生眼識，乃至意根、法塵亦皆不能獨自出生意識，故說三緣離於因緣之種子自體，實不能有眼等六識出生。於因緣中及三緣中，皆無有眼等六識身之業果識可得，各別推求皆不可得，如何可說四緣中已經有業果了？

雖然四緣中並非即有業果，但也不是離於四緣而能有業

果出生，若這麼推論，就會形成業果由非緣所出生的過失了，亦即眼等六識可從四緣以外之非緣出生，一者就會像空花一樣沒有法性可得；二者單有四緣既然不能使得業果成辦，經論中不應當說一切有為法皆從四緣生。龍樹菩薩接著說：

頌曰：

因是法生果，是法名為緣，若是果未生，何不名非緣？

果先於緣中，有無俱不可，先無為誰緣，先有何用緣？

釋論：「因為這些法而生業果，所以這些法就稱為業果的緣，若是在業果尚未出生之前，這些法為何不稱為非緣呢？不可說於四緣中已先有業果，也不可說四緣中無有業果，果若非從這四緣中而有，則不能稱為業果之緣；倘若四緣中先無業果，那麼四緣又是什麼法的緣呢？四緣中若先有業果，那麼果已經成辦，又何需藉用四緣來成果呢？」

因為眼識種子、眼根不壞、色塵現前、意根等無間緣這些法而生眼識，因此這些法就稱為眼識生起的緣。而當睡著無夢的時候，眼識不現前，這時卻不能說眼識種子、不壞的眼根、色塵與意根不是眼識現起的緣；或者眼根毀壞了，眼識不現前，也不能說眼識種子、色塵與意根不是眼識現起的緣。四緣若不能具足，則有為法不能出生，這是有為法生不自在的法爾現象，因此小乘或者數論外道若僅於有為法主張「果體本有而生」或者「果體本無而生」，如是皆會陷入過失而不能自救。若說果體本有而生，則成為先於四緣中已經有果的現象，倘若諸緣中本來有果，例如蘋果種子中已經有蘋果了，則

種子之後不應當有芽、枝幹等再出生，應當果就直接在種子中現前，不應當再有需要土壤、陽光、水分等諸緣才能生果的現象。因此若說果於緣中本有，那麼果出生這個法便不成就，沒有生的法就沒有果的意義可說；沒有果就等於沒有因、也不需要緣，也就失去因果的義理了。

若說果體本無而生，再舉蘋果種子為例說明：蘋果種子不壞，在土壤中具足陽光與水分等增上緣，種子的前後等無間緣與所緣緣產生變異，能引蘋果樹的芽苗、枝葉、樹幹生長，乃至開花結果。倘若該種子本無出生蘋果的因，不應當後位種於土壤等緣中能生蘋果樹的芽苗乃至花果；若此能成立，應當橘子的種子能生蘋果，蘋果的種子能生李子；若說橘子的因不能生蘋果，蘋果的因不能生李子，則應當一切種子都不能生，則形成無有因果的現象。小乘學人及數論外道等對於現象界有為諸法，不能如實理解空相的義理，對於有為諸法從四緣生，計著為真實而執著諸法必定有生。龍樹菩薩接著闡述般若無生的道理：

頌曰：

若果非有生，亦復非無生，亦非有無生，何得言有緣？
果若未生時，則不應有滅，滅法何能緣，故無次第緣。
如諸佛所說，真實微妙法，於此無緣法，云何有緣緣？

釋論：「倘若果體乃是四緣中能生因之種子自體於方便緣現前變異而成，並非另有一果體出生，果體成就時乃是由因所成辦，不能說沒有果的現象出現，果也不是有生無生

同時並存；因所依之法體是本來就在的才能稱為因，既然不是一個真實的果體出生，哪裡有出生的緣可說呢？若是果體沒有真實出生時，就不應當會有後來的壞滅，而已經滅了的法就是空無，空無如何能成為緣？因此也沒有前後剎那生滅不間斷的次第緣可說。如諸佛所宣說，真實微妙法如來藏，不須經由任一法為緣，本來自在、本來無生，祂的存在如何會有六識身生起時必定不缺的所緣緣可說？」

般若中道無生的真實道理，所說的不是現象界蘊處界有為諸法生起的道理，也不是所說因緣等四緣的作用，也不是因緣所生法緣起無自性空的法相。所指的是本來自在、本來具足清淨自性、本來不生不滅的如來藏心，含藏了能生蘊處界諸法種子因緣等四緣，於因緣成熟時以如來藏心具足的真如無我的清淨佛性，運行著七種性自性，變化出相應於所含藏雜染業種內容之蘊處界現起，該現起之蘊處界屬本無今有，故有「生」的法相，於因緣散壞時，該本無今有之蘊處界即隨之毀壞，故有「滅」的法相。而被如來藏心體所含藏蘊處界諸法種子因緣等四緣，歸屬於如來藏心體，當種子自體變異出異熟果，仍是本來已在之法體，並非另有離於如來藏心體之異熟果報體出生，因此而說諸法非有生。當異熟果報的蘊處界隨著緣散壞而毀壞時，如來藏心體仍然自在而不壞滅，隨著執藏的種子等四緣，一世又一世相續的變化出有情的蘊處界而不間斷，從這個面向來說蘊處界不斷不滅，如是不墮於斷滅空、亦不落於三界有，但又含攝了因緣空、因緣有，才是

般若中道本來無生無滅的真實道理。

如來藏心體含藏蘊處界諸法種子，蘊處界之現起不離自法種子之因緣，自法種子剎那生滅流注前後不斷之次第緣，攝取六塵之六根的增上緣，六識生起所緣六塵之所緣緣等四法，由此有諸法生起。茲以欲界十八界法被次第出生為例子，略為解說四緣與業果識六識身的關係。有情捨報由七、八二識入母胎以後，有了命根、意根與身根，此時六根中的身根尚未生長，不具足成形與成熟之眼耳鼻舌根，沒有能攝取五塵之五根功能現前，因此意根不能於暫缺之六入處作意無間，業果識六識身缺了緣而不能生起。此時未成熟的五根名為增上緣未具足，意根自身之等無間緣未具足，六塵之所緣緣更未具足，因此業果識六識身無法生起，但卻不得說此未成熟的五根不是未生起之業果識六識身的增上緣，因為此未成熟的五根若毀壞了，則同樣不能成就業果識六識身的果報；同時也不能說未成熟的五根或者未現起的業果識六識身是已滅之法，反倒是入胎前已毀壞之五根及不現起之六識身是真正已滅之法，不能成為新的果報身中未現起之業果識的次第緣，這正是龍樹菩薩偈頌中的意思。這個義理已經告訴我們，眼識乃至意識等六識身不能從過去世來到現在世，也不能從現在世去到未來世，主張眾生僅有六個識的六識論者，應當理性的思考四緣的功能性以及真實微妙法如來藏的本來無生，以及甫入胎時仍無具足四緣的實相般若道理，即能發現六識論的過失罄竹難書，一無是處。

而母胎中未成熟的五根漸次增長成熟，增上緣具足了，

意根得於六入處作意無間，等無間緣具足了，扶塵根與勝義根等六根觸外內六塵、攝取外內六塵，所緣緣具足了，如來藏所含藏之眼等六識識種緣於意根在外內六入處作意無間、六根觸六塵之際，六識身（六識功能）流注生滅而有見聞覺知作用。見聞覺知的作用就是六識身的業果相貌，不能離於識種因緣等四緣而有，但不能說見聞覺知的六識身只要有四緣中之一緣就具足了，也不能說四緣無有生起見聞覺知六識身業果的緣分。龍樹菩薩爲了破除小乘及外道不知不證般若中道而說因中先有果或因中先無果之虛妄計著，反覆舉說因緣等四緣若無生起見聞覺知六識身業果的緣分，那麼四緣又是何法的緣呢？若四緣中任一緣本來具足見聞覺知六識身的業果，又何必用到他緣呢？故於偈頌中不厭其煩的說著：「先無爲誰緣，先有何用緣？」

然而四緣單獨之自法乃至四緣之和合，終究不是蘊處界諸法生起之根本，龍樹菩薩於一開始就已在頌偈中表明：「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蘊處界生起之四緣由如來藏阿賴耶識所攝藏，並由阿賴耶識自體異熟變生輾轉成就蘊處界，從阿賴耶識含攝蘊處界以及能異熟變生蘊處界的法相來看，阿賴耶識心體本來無生，所含攝之蘊處界種子也同樣是本來無生。四緣和合後仍不能獨立於阿賴耶識心體之外出生蘊處界果報體，因此說「果非有生」，但所變生的蘊處界業果卻又是本無今有，不能說沒有蘊處界業果的出生，故說「亦復非無生」。蘊處界業果自身是本無今有的虛相法，只屬於現象界所攝；阿賴耶識是出生蘊處界

的實相法，屬於實相法界；從阿賴耶識實相法界來看待所生的現象界蘊處界業果，乃是所含藏的業種從因位變異成熟的現象；聚眾緣而現起，無真實自體，就像大海隨風而生起波浪，海浪雖變化無窮而無有海浪之實體，因為未曾離開過大海水，仍然屬於大海水。同樣的，緣起性空本身僅是被出生現起的蘊處界在現象法界中所呈現的本無今有、本有今無虛幻不實的現象，這個被顯示的現象只是所顯法，並無絲毫功能，又如何能返回來出生蘊處界呢？所以說滅法不能成為次第緣，相續不滅之法才有次第緣的功用可說。

真實微妙法如來藏阿賴耶識所具有的中道般若空性不屬於三界有，因為真如佛性不是因緣所生法，而真如佛性所歸屬的如來藏心體是金剛不壞性，本來自性清淨、不生不滅，因此說真實微妙法本來無生。而如來藏心能生蘊處界諸法，乃是種子因能變成果報體；真如佛性運行諸法的過程中，不分別自我而完全沒有自他之想，以無別境心所故不分別業種到底變生成什麼種類有情，無緣大慈的以平等微妙法雨滋生有情五蘊果報體。從實相的實際理地來說果報體的出生僅是假說，並非另有獨立於種子識自體的真實果報體出生，而此所生的果報體蘊處界入等法亦未外於能生的如來藏識之外運行，以如來藏無生因此說無生。龍樹菩薩告訴我們，從般若中道的無生道理來看，又哪有因緣、增上緣、次第緣、所緣緣等四緣可說呢！（待續）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二十四)

第四節 第八識——阿賴耶識

第八識在因地時又稱阿賴耶識，阿賴耶是梵文 ālaya 的音譯，具有能藏、所藏、我愛執藏的意涵；所謂能藏者，指阿賴耶識能收藏有情所造作一切善惡有漏業的種子，讓眾生不離分段生死，所以祂是能藏；所藏者，指前七轉識相應於諸雜染法所熏習的有漏業種，又能回藏到阿賴耶識中，所以說祂是所藏；我愛執藏者，在眾生未斷盡我見我執之前，第七末那識恆內執阿賴耶識為自內我，對於自我的一切功能差別妄生貪愛、執著不捨，使得阿賴耶識不斷執藏分段生死諸染污種子，因此稱為我愛執藏；由於阿賴耶識具此執藏的阿賴耶性而能攝藏一切雜染法及分段生死種子令不喪失，使得眾生在三界六道中不斷輪轉生死而無法出離。然而阿賴耶識也譯為「無沒識」，意即阿賴耶識能執持諸法種子不會漏失，同時也是說阿賴耶識的識體及其清淨法性常住不滅；阿賴耶識也譯為「藏識」，意即此識能攝藏一切種子，能藉緣生起萬法，故說此識即是一切有情生命的本源，是眾生生命的實相。

佛世尊於三轉法輪諸經中，廣說此實相心第八識有多

名：心、識、所知依、非心心、不念心、菩薩心、無住心、無心相心、阿賴耶識、異熟識、菴摩羅識、無垢識、如、眞如、實際、本際、涅槃、有分識、窮生死蘊、如來藏、愛阿賴耶、樂阿賴耶、欣阿賴耶、喜阿賴耶、如來、我、眞我、阿陀那識、種子識、淨無漏界、法身、法性……，都是指稱此第八識；禪門之中，亦有多名指稱此第八識，如：本來面目、自家寶藏、寸絲不掛、祖師西來意、無事人、本地風光、莫邪劍、無縫塔、沒絃琴、無根樹、「潛行密用、如愚如魯」……種種諸名皆是此第八阿賴耶識之別名也。乃至外道所臆想之萬法根源，包括一切神我、大自在天、造物主等種種名稱，眞悟者也都可以拿來作爲第八阿賴耶識的異名，萬法莫不從第八識所生所顯故。然而不可以因爲聖教中對第八阿賴耶識施設有種種不同的名稱，便以爲是多個不同的心，法界實相唯一故。

茲以第八識最主要的七種名稱作爲說明，即可略知此第八識不同層面的意涵：

一、如來藏：佛地前一切位中的第八識皆名如來藏，以其本自具足含藏如來地的一切功德，將來可以成爲如來法身而成就不可思議的佛地境界故；亦由於因地時如來藏中同時含藏著種種煩惱，使得如來地的無量無邊不可思議功德無法具足顯發故，因此經中說「不離煩惱藏名如來藏」。

二、心：第八識如來藏由一切善染諸法熏習本有種子而積集構成，故名爲心，是故成就阿賴耶識以爲心體，由此爲種子，意及六識轉。由此心積集一切諸善染業種，能因不可

知執受而與共業有情的第八識共同變現器世間，故有世間之成住壞空；能現有情世間及器世間，故名爲心。

三、所知依：第八識如來藏是眾生所能了知的一切染淨諸法所依止的心體，故名爲所知依。見聞覺知等六轉識以及恆審思量、處處作主的第七末那識，皆依止第八識如來藏眞如心而有；七轉識所能了知之世間、出世間、世出世間一切法，亦皆依止於第八識如來藏而有；一切法若離如來藏即不能運作、不能成就，故第八識如來藏又名所知依。

四、種子識：第八識含藏蘊處界等一切諸法種子，故名種子識。祂從不分別揀擇而能自動地、普遍地執持一切雜染法以及善淨法的種子，普遍地執持一切善、惡、無記業種，普遍地執持一切世間法以及出世間法種，故名之爲種子識。

五、阿賴耶識：謂三乘有學以及一切凡夫異生之眞實心第八識。第八阿賴耶識自身雖離能所分別，然而因地時具有能藏、所藏、執藏之體性（阿賴耶性），能攝藏一切雜染法而不喪失，故藏有能引分段生死之有漏種子，使有情不離分段生死。一切有生雜染品法，於此攝藏爲果性故；又即此識於彼攝藏爲因性故，是故說名阿賴耶識；諸有情攝藏此識爲自我故，是故說名阿賴耶識。¹ 第八識即由於因地時具此阿賴耶性，故名之爲阿賴耶識。

六、異熟識：當第八識的「阿賴耶識」這個名稱存在的

¹ 《攝大乘論本》卷 1，《大正藏》冊 31，頁 133，中 21-24。

時候，亦是異熟識所含攝，因為一切種子的生住異滅都歸屬於變異，業因成就業果即是業的異熟。當所有三界生死業盡滅時，即是斷盡分段生死，此時第八識雖已斷盡有漏業因而滅了阿賴耶性，仍然稱為異熟識，因為尚有無始無明未斷盡之大力菩薩與迴小向大之聲聞緣覺，緣無漏業因所生意生身的不可思議變易生死存在，故名異熟識。

七、無垢識：唯究竟佛地之第八識乃能名為無垢識。佛子歷經三大無量數劫之修行，漸次圓滿資糧位、加行位、見道（通達）位、修道位、究竟位等唯識五位之修證內涵，使凡夫地之真實心第八識中所含藏一切有漏法種盡皆轉變為清淨無漏法種；此第八識為無上清淨諸無漏法所依止故，唯在佛地，得究竟純淨，故名無垢識。未至佛地不名無垢識，仍有分段生死與變易生死諸異熟種故；禪宗諸祖所悟真心皆是第八識，其中尚未斷盡阿賴耶性者所證乃是阿賴耶識，而已斷盡阿賴耶性者所證乃是異熟識，皆方便說為真如，以第八識心體所含藏種子皆未究竟清淨故，然第八識心體自身仍是真實性與如如性故。

一切有情眾生皆有第八識，此第八識本來自在，非是修行造作而得，祂遠離能所分別，本性清淨，然而凡夫及三乘有學之第八識還含藏有分段生死之染污種子及所造業種，具有集藏分段生死之阿賴耶性，故名為阿賴耶識。二乘人修學聲聞解脫道，斷除我見之後，繼續修道以斷除思惑，思惑未斷盡之前其第八識皆仍具阿賴耶性而名阿賴耶識，一直要到斷盡思惑成阿羅漢，分段生死斷盡，其第八識不復有阿賴耶

性（不再有意根我執所導致集藏分段生死種之集藏性），從此不再名為阿賴耶識，而仍名異熟識，其實仍是同一個第八識心體，所以是「唯改其名，不改其體」；乃至定性阿羅漢捨壽後取滅，無餘涅槃中即是此第八識異熟識獨存。此第八阿賴耶識因地時所含藏七轉識相應之染污種子，須經由修行方能漸次將這些雜染種子轉易清淨；菩薩即由親證此心而生般若實相智慧，乃至依止此心修行而臻至佛地。

若聲聞人間熏大乘佛菩提道後迴心修學大乘，仍須先進修圓滿外門六度萬行，方能經由參禪而於因緣成熟時一念相應證知第八識之所在，心得決定轉依不退方為明心而入真見道之第七住位，發起般若總相智；以此根本無分別智為基礎，方能轉進相見道位中進修般若諸經所說之般若別相智；般若別相智必修非安立諦三品心，才能完成三賢位的般若別相智，以及聞熏諸地所應修應證之一切種智；當相見道的後得無分別智具足圓滿而發起初分道種智，加上觀修安立諦十六品心、九品心而取證阿羅漢果或頂品三果，還要配合入地所須的廣大福德，以及入地前所發十大願之增上意樂清淨等條件，方能進入初地。已取證四果之初地菩薩復再起一分思惑以潤未來世生，或者頂品三果能斷盡思惑而不斷之，故意留一分思惑以潤未來世生，向諸地進修；菩薩從此以往，開始進斷分段生死所攝之習氣種子，並進修無生法忍之一切種智，世世行菩薩道自利利他以修集廣大福德，福慧地地增上。初地以上菩薩捨壽時皆能取無餘涅槃而不取之，至三地滿心時能證滅盡定而不證之，次第進修唯識種智而至七地，必定

取證滅盡定；七地滿心菩薩分段生死所攝習氣種子隨眠盡皆斷盡，心境極其寂靜，能「念念入滅盡定」，隨時有可能入無餘涅槃，此時必有佛來傳授「引發如來無量妙智三昧」，使其離於涅槃想而能繼續進修佛道；八地菩薩於解脫道的一切修證已無功用行，八地滿心於相於土變現自在；乃至次第轉進至等覺位中，復於百劫中隨處受生以捨身命財，不僅布施一切外財，乃至頭目髓腦、身軀手足等內財亦皆盡捨，如是以百劫布施無量內財外財而修諸相好，乃能具足福德而轉入妙覺菩薩位。最後身菩薩福德既具足已，乃觀察眾生因緣成熟而降生人間，示現出家修行，斷盡所故意保留之最後一分煩惱障所攝無漏習氣種子，並斷盡最後一分極微細所知障隨眠，一切生死永盡，圓滿成就究竟佛果，此時之第八識改名為無垢識，亦名真如，是名果地真如也。如是進修而成佛道，名為佛菩提道，亦名大菩提道，異於二乘菩提所修之解脫道故。

菩薩如是次第進修而漸漸轉易第八識內所含藏之種子，令第八識之阿賴耶性及異熟性斷除淨盡，成為無垢識真如，名為真如緣起。《大乘起信論》中所說真如緣起門即是此意，亦即此第八識心體本來常恆自在，但清淨自性的第八識心體中卻含藏有七轉識相應之染污種子，若不經由修行漸斷染污識種，則無法究竟斷盡第八識中的阿賴耶性及異熟性，所以說佛地真如非修得、非不修得，非本有、非非本有。

由上所述正理可知，十方諸佛所親證、所教授皆唯八識，法界實相唯是八識故，非如密宗喇嘛教等諸邪師所說之有第九識、第十識；縱使善知識有時方便施設九識、十識之名，

乃是爲令眾生於此了知凡夫之第八識阿賴耶識含藏有分段生死雜染種子，異於阿羅漢之已斷盡阿賴耶性的第八識異熟識；亦爲令諸菩薩阿羅漢知其第八識異熟識仍有變易生死，異於諸佛一切生死永盡之第八識無垢識；實則阿羅漢或諸聖菩薩的異熟識以及佛地的無垢識心體，同樣是因地時的第八識阿賴耶識心體，只是含藏種子有染淨差別不同而已。是故諸佛非有九識、十識，實唯八識；一切真修佛道之佛子，於此正理皆應信受之，不可因不解佛意，而以自意妄解，若誤導眾生同入邪說之中，則罪過大矣！

第四章 「與此相應故」——心所法五十一概說

窺基菩薩在《大乘百法明門論解》中云：「言心所有法者，具三義故：一、恆依心起；二、與心相應；三、繫屬於心；具此三義名爲心所故，要心爲依方得起故。」² 所謂「心所有法」又稱爲「心所法」，意思就是「心王所有之法」，簡稱「心所」，又稱心數法；於五位百法中居第二位，即是指八識心王所相應之法。「心所」由於具有以下三種義理而得名「心所」：一、心所恆依心王而現起：亦即心所要以心王爲依方得現起，如果心王不現行，其相應的心所決定不能生起。二、心所與心王相應：由於心所和心王是同時現行的，而且心所和心王所依相同、所緣境相同、所了別事相同，因此說心所與心王彼此相應。三、心所繫屬於心王：心王有自在力，爲

² 《大正藏》冊 44，頁 47，上 18-21。

心所之所依；心王爲主，心所繫屬於心王。由於心王與心所之間具有以上這三種意義，所以才名之爲「心所」。

聖 無著菩薩在《顯揚聖教論》卷 1 也說：「心所有法者，謂若法從阿賴耶識種子所生，依心所起，與心俱轉相應。」³ 意思是說：所謂「心所有法」是從第八識阿賴耶識所含藏的種子所出生，要依於心王的存在才能現起，與心王共同運轉，是與心王相應之法。在根本論《瑜伽師地論》中，更依心所有法的作用，稱它們爲心王的助伴，因爲這些心所有法總是伴隨著心王，幫助心王成就業用。譬如以六識了別六塵來說，六識本身如果沒有相應的心所法配合運作，就不具足了別六塵的功德，也就是說，六識了別六塵時，不只是六識本身取了六塵的總相，還要有六識各自相應的心所法，就是五遍行（觸、作意、受、想、思），加上五別境（欲、勝解、念、定、慧）心所法的現起，配合六識共同運作去取六塵中的微細差別相，才能成就六識了別六塵的功德；換言之，因爲六識心現行時，就有相應的五遍行及五別境心所法現起配合運作，所以才能成就六識見聞覺知的自性。

在《成唯識論》中，將五十一種心所法分爲六位種類差別，第一類是遍行心所，有五種：觸、作意、受、想、思。第二類是別境心所，有五種：欲、勝解、念、定、慧。第三類是善心所，有十一種：信、慚、愧、無貪、無瞋、無癡、勤（精進）、安（輕安）、不放逸、行捨、不害。第四類是根本煩

³ 《大正藏》冊 31，頁 480，下 29-頁 481，上 2。

惱心所，有六種：貪、瞋、癡（無明）、慢、疑、惡見（不正見）。第五類是隨煩惱心所，有二十種，其中又可分為小隨煩惱十種、中隨煩惱二種、大隨煩惱八種等三類；小隨煩惱：忿、恨、覆、惱、嫉、慳、誑、諂、害、憍等十位；中隨煩惱：無慚、無愧等二位；大隨煩惱：掉舉、昏沉、不信、懈怠、放逸、失念、散亂、不正知等八位。第六類是不定心所，有四種：悔（惡作）、眠（睡眠）、尋、伺。

所謂「與此相應故」，「此」是指前一位「一切最勝故」的八識心王，「與此相應故」是說五十一種心所法與此八識心王相應；也就是說八識心王總共擁有這五十一種心所有法，然而八識心王並不都與五十一種心所法全部相應，每個識有或多分或少分相應的差別，各不相同。譬如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5 中開示說：「此六轉識，總與六位心所相應，謂遍行等恒依心起，與心相應，繫屬於心，故名心所；如屬我物，立我所名。心於所緣唯取總相，心所於彼亦取別相；助成心事，得心所名。」⁴ 這意思是說前六轉識與遍行、別境等六位心所都能相應，而遍行等心所法一定要依於心王才能現起，與心王相應，繫屬於心王所有，無法離於心王而單獨存在及運作，因此稱之為心所有法；這就好像是「屬於我的物品，就稱之為我所有」是一樣的意思。心王面對所緣的境界時，只緣取境界的總相（粗相）；至於其中的差別相（微細相），就得要藉由附屬於心王而現起的心所來緣取；心所如

4 《大正藏》冊 31，頁 26，下 14-18。

是助成心王緣境了境的事用，因此才會被稱為心所有法。

又譬如聖 玄奘菩薩在〈八識規矩頌〉「五識頌」中開示前五識所相應的心所法為「遍行別境善十一，中二大八貪瞋癡」，也就是包括五遍行、五別境、善十一、中隨煩惱二、大隨煩惱八以及根本煩惱中的貪瞋癡等三個，總共三十四種心所法；第六識意識所相應的心所法則具足六位五十一種；與第七識意根末那識相應的心所則有「八大遍行別境慧，貪癡我見慢相隨」，也就是包括五遍行、別境中的慧心所、大隨煩惱八個以及根本煩惱中的我愛（貪）、我癡、我見、我慢等四個，總共十八種心所法；與第八阿賴耶識相應者，則唯五遍行心所法。也就是說，五遍行乃八識心王盡皆相應；五別境則為前六識所相應，末那則只與五別境中的慧心所少分相應；善十一則是前六識所相應；煩惱法則是前七識皆多分少分相應；不定法則唯與第六識相應。由此可知，八識心王分別有不同的心所法與之相應，由此八識和合運作如似一心，方能令有情眾生存活於世間，受諸苦樂，酬償業果。

又《成唯識論》卷 5 中開示說：「然瑜伽論合六為五，煩惱、隨煩惱，俱是染故。復以四一切辯五差別：謂一切性，及地、時、俱。五中遍行具四一切，別境唯有初二一切，善唯有一，謂一切地；染，四皆無；不定唯一，謂一切性；由此五位，種類差別。」⁵ 意思是說，在根本論《瑜伽師地論》中，將煩惱及隨煩惱合為一位，因為皆是染污法的緣故。又

⁵ 《大正藏》冊 31，頁 27，上 4-8。

以四種「一切」來辨明這五位法的差別；所謂四種一切，即：一切性、一切地、一切時、一切俱。一切性是指三性——善性、惡性、無記性。一切地是指三界九地——欲界（五趣雜居地）、色界（離生喜樂地、定生喜樂地、離喜妙樂地、捨念清淨地）、無色界（空無邊處地、識無邊處地、無所有處地、非想非非想處地）。一切時，指無始相續。一切俱，指八識俱相應。於這五位心所法中，遍行心所具四種一切——一切性（遍行於一切善、惡、無記性）、一切地（遍行於三界九地）、一切時（遍行於一切時）、一切俱（遍行於八識）；別境心所只有遍行於一切性及一切地，不遍一切時，不遍八識（唯除佛地）；善心所只有遍行於一切地，不遍三性，不遍一切時，不遍八識（唯除佛地）；煩惱心所則四種一切都無；不定心所則唯有遍行於一切性。

依實際而言，三界萬法皆是從第八阿賴耶識心中直接、間接、輾轉而出生，萬法皆攝歸阿賴耶識如來藏的部分體性，因此說「三界唯心，萬法唯識」，世間原是一真法界，圓明本妙，身心世界之相實唯一味相；眾生卻由於無明不覺，使得阿賴耶識變現見相二分，致使自心所生的見分七轉識去執取自心所變現的六塵相分；當心王緣境時，心所從之，助成心王，以造善惡諸業，因而感召後世輪迴生死苦之業果，復為業力所牽故受諸苦樂。由此可知，八識心王的具足親證以及五十一心所法的具足了知與觀行，對修行者而言極其重要，不管是二乘解脫道的修證或大乘佛菩提道的成就，要皆不離八識心王與五十一心所法的運作。是故，一切佛子於此皆當詳審思惟觀察之。（待續）



大日經真義

—游正光老師—

(連載十一)

又釋迦世尊在《佛說大乘入諸佛境界智光明莊嚴經》卷5也開示真心離見聞覺知：

爾時世尊讚妙吉祥童真菩薩摩訶薩言：「善哉！善哉！妙吉祥！如是！如是！妙吉祥！勿於諸佛起色相見，勿於諸法謂其無相，勿謂諸佛獨居法界，亦勿謂佛處大眾中。當知諸佛無見、無聞、無所供養、無供養者。諸佛如來無有少法若一性、若多性而可施作。亦勿謂佛得菩提果，亦勿謂佛有法可現，無見、無聞、無念、無知。佛亦無言已說、現說、當說諸法，亦非諸佛現成正覺，亦無有法能成正覺，亦非諸佛斷染證淨。設有所作，離見聞覺知。何以故？妙吉祥當知：一切法本來清淨故。」¹

釋迦世尊已經很清楚開示：一切有情的真心第八識本身離見聞覺知，沒有眾生所了知的見聞覺知的體性存在，不會對六塵境界起種種了別；會了別六塵的心，乃是識陰六識。而識陰六識，乃是生滅不已、虛妄不實的法，是藉著種種因與緣而從真心出生的法，如佛在《中阿含經》卷54開示：

¹《大正藏》冊12，頁263，中20-下1。

說緣眼、色生識，生識已，說眼識；如是耳、鼻、舌、身；意、法生識，生識已，說意識。²

由釋迦世尊的開示可知：眼識的生起，乃是藉眼根與色塵相接觸為緣而從第八識出生；眼識既如是，耳識、鼻識、舌識、身識也是同樣的道理，是藉耳根與聲塵、鼻根與香塵、舌根與味塵、身根與觸塵相接觸為緣而出生；乃至意根與法塵相接觸，促使第八識出生了意識，所以說，這識陰六識都是藉著因與緣而出生的法，是被生的法，不是本有的法，未來一定會壞滅，實則念念刹那刹那生滅變易，生時於睡著無夢等位必消失不見，乃至於捨壽入正死位、入胎時必定壞滅。

又識陰六識各有其了別性，譬如眼識能分別色塵、耳識能分別聲塵、鼻識能分別香塵、舌識能分別味塵、身識能分別觸塵、意識能分別法塵；其中前五識只能分別五塵的粗相，譬如眼識只能分別色塵中的顯色，其他的部分則是意識所了別；意識對六塵能作很詳細的分別，不僅能了別前五識的粗相分別，而且還能作前五識所不能作的細相分別，如形色、表色、無表色等，因此能了知世間法、出世間法、世出世間一切法。既然識陰六識是藉著種種緣而出生、而能了別，當然也會隨著緣的壞滅而使識陰六識消失而無法了別；須待這六識再次藉緣出生，然後才有這六識現行及其了別性出現。由此可知：識陰六識都是被生的法，本身是生滅不已的法，不是釋迦世尊、彌勒菩薩摩訶薩在經中所開示：「能生一切

² 《中阿含經》卷 54 〈大品 第 2〉，《大正藏》冊 1，頁 767，上 25-27。

有情名色，並與前六識互為依倚、互為束蘆的根本識」；而這個根本識本身離見聞覺知，不在六塵起種種分別。因為這樣的緣故，密教行者主張真心本識有了別性，那是錯誤、不正確的說法。

第二點，《大日經》編造的假毘盧遮那佛特別強調的三件事，導致後來的密教行者，包括假藏傳佛教四大派等在內，認為識大六識有六塵的了別性即是「法爾本有」的真心。哪三件事？第一件事，要如實知自心。這是主張能觀的六識覺知心即是自在的常住真心，表示要由這個能觀的心來觀察、來了知自心的種種內涵，所以密教行者才要時時保持能觀的意識心清楚、明白、不滅，來觀察及了知自心；密教行者認為如果不透過能觀的意識心、能分別了知的意識心來作種種觀察，無法了知意識自心的種種內涵，就是不了知真心乃至無法成佛。第二件事，要透過四種曼荼羅的內涵來作觀想。也就是要透過觀察大曼荼羅、三昧耶曼荼羅、法曼荼羅、羯磨曼荼羅來觀想諸佛菩薩的形相、印契、種子字、作業，以此來觀想諸佛菩薩的種種莊嚴，以及來莊嚴自己。如果行者不起心動念詳細觀察這四種曼荼羅的種種內涵，則無法進行密教所說的種種觀想，包括月輪觀、本尊瑜伽等等；既然無法進行這些觀想，當然無法成就密教的「入我、我入」，也就無法生起自己不再是下劣凡夫想，亦即無法明顯地、堅決地生起所謂的「佛慢」，也就是佛慢不堅固，當然無法認定自己就是佛。既然密教行者不起佛慢就無法認定自己是佛，則無法成就密教所謂的佛道，所以密教行者才要明顯地及堅決地

生起佛慢，要讓佛慢堅固永不退，才能成就密教所謂的佛，正如《大日經》卷 6 金剛手秘密主所說：

爾時執金剛祕密主白佛言：「世尊！願說諸尊色像威驗現前，令真言門修菩薩行諸菩薩觀緣本尊形故，即本尊身以為自身，無有疑惑而得悉地。」³

也就是說，當密教行者觀想本尊出現以後，接著觀想「本尊入我、我入本尊」，當「入我、我入」的觀想成就以後，即妄想自己如同本尊一樣，有了本尊的種種功德，這時要堅決地、明顯地、沒有疑惑地生起「佛慢」，也就是密教行者所說的「佛慢堅固」，從此不再認為自己是下劣的凡夫，認為自己就是佛菩薩本尊，也具備佛菩薩本尊的種種功德。不僅如此，達賴喇嘛十四世丹增嘉措強烈主張本來就應該如此生起佛慢，不應該改易：

在上師相應法中，當我們嘗試生起佛慢時，我們必須克服凡夫的感覺和知見。我認為這可以幫助我們讓自己的潛在佛性更加顯現。

若想獲得堅定的佛慢，就需穩定觀想得出本尊的相貌。一般而言，由於我們的習性和我執，與生俱來就會對我們的身和心產生「我」和「自我」的感覺。如果我們同樣對自己的相貌強烈看成是本尊，就可以藉著觀想本尊而

³《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6〈說本尊三昧品 第 28〉，《大正藏》冊 18，頁 44，上 10-13。

產生佛慢。⁴

亦如另一位密教行者所說：

「那如何是佛慢呢？」

「佛慢是自身如實成佛的觀想。在這個觀想中，必須了解法界的一切都是由空性所出生，是空性所生的如幻三摩地與本尊瑜伽觀的結合。你必須深刻了解五方佛的義理及空性的徹悟來作為觀修的基礎，否則是沒有實效的。在你領受灌頂之後，即當視一切眾生是佛，要佛慢堅固。這『佛慢堅固』的意思，即是隨時隨地自觀為佛，不能生起自己是眾生的下劣想。佛是自覺覺他的圓滿者，而佛慢的重點是在於了知：『眾生皆具如來體性』，眾生現前是佛，所以佛慢並非是高低、不平等的分別看法，而是視眾生皆佛的平等觀。以此根本見地，自觀自心為佛，現起智慧薩埵成報身佛，觀想自身生起次第是佛，父母所生的三昧耶身是佛身。你要隨時隨地安住在這個見地，不能退卻，稱為『佛慢堅固』。」⁵

所以密教行者於觀想成就時，要堅決地、明顯地生起佛慢，認定自己就是佛，而以佛自居；可是他們都沒有想到，這樣妄想出來的佛，根本不是究竟佛，而是假佛，因為絲毫不具有

4 第十四世達賴喇嘛著，鄭振煌譯，《西藏佛教的修行道》，慧炬出版社（台北市），2001年3月初版1刷，頁41-42。

5 蓮花持明著，《師子吼聲——蓮花生大士全傳（二）》，全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台北市），2008年3月再版1刷，頁88-89。

佛的無量無邊不可思議功德，仍然是具足異生性的凡夫一個。

第三件事，要用「方便爲究竟」的三密來加持、來完成密教所謂的佛道。也就是密教行者要手結手印、口誦真言、意作觀想，所以他們才要保持能觀的心不滅，否則無法進行三密的種種儀軌、供養及觀想等。既然密教行者要如實知自心、觀察曼荼羅，以及用三密加持來完成密教所謂的佛道，當然不離能觀的意識心；如果不運用能觀的意識心去如實知意識自心、去觀察曼荼羅的種種內涵，以及進行身密、語密及意密的種種內涵，尤其是透過意密的觀想，來進行月輪觀、本尊瑜伽、種子字觀、五字嚴身觀，或者布字觀等，而且要觀想得非常清楚明白，否則無法成就密教所謂的佛道，亦即密教的見修行果皆不離五陰的境界，所以密教行者才會主張真心本識有六塵的了別性，才會主張一切有情的菩提心有見聞覺知性。然而像這樣的說法，分明與釋迦世尊的說法相違背，如佛在《入楞伽經》卷4開示：

大慧！聖人觀察彼迷惑法，不虛妄分別，是故聖人能轉心、意、意識身相，離煩惱習故，是故聖人轉彼迷惑法，名爲真如。大慧！此名何等法？大慧！此名真如法，離分別法故。大慧！爲此義故，我重宣說真如法體離分別法，彼真如中無彼虛妄分別法故。⁶

佛開示：「大慧菩薩！聖人如實觀察那些迷惑眾生的種種法

⁶《入楞伽經》卷4〈集一切佛法品 第3之3〉，《大正藏》冊16，頁535，上28-中5。

而不作虛妄的分別，因此聖人能夠轉心、意、識種種境界相，離開種種惑亂眾生的煩惱習氣的緣故，所以說聖人能轉彼迷惑眾生的法，就名為真如。大慧菩薩！此真如法又是什麼樣的法呢？大慧菩薩！此名為真如法，離種種分別的緣故。大慧菩薩！爲了讓眾生能夠瞭解真如真實義理的緣故，我釋迦牟尼佛再一次宣說真如法體離種種分別，彼真如法體當中沒有種種虛妄分別法的緣故。」從 釋迦世尊的開示中，已經很清楚知道：真心離種種分別，從本以來不分別諸法，本身離見聞覺知，這樣真實如如的法、這樣絕對寂靜的自心境界，才是 釋迦世尊所開示的真如法；根本不是如密教行者所說，一切有情的真心是識大六識而具有了別性。所以密教行者認爲「一切有情真心是識大，具有六塵了別性，能分別種種法」，那是錯誤、不正確的說法，因爲信受此錯誤說法，導致密教行者的成佛之道完全走偏了，走上常見外道見中，根本無法成就佛道，卻妄謂自己可以成就佛道，乃至妄稱已經成佛，都已造下難以收拾的大妄語業，未來將要遭受非常不可愛的異熟果報。

又譬如 釋迦世尊在《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3 也開示真心不分別六塵，如下：

法身本性如虛空，遠離六塵無所染，法身無形離諸相，
能相所相悉皆空。如是諸佛妙法身，戲論言辭相寂滅，
遠離一切諸分別，心行處滅體皆如。⁷

⁷《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3《報恩品 第2》，《大正藏》冊3，頁305，中2-5。

說明如下：「法身的體性猶如虛空，卻能藉著種種緣而出生一切法，並於所出生的諸法當中，不去作六塵的種種分別，所以能夠遠離六塵的種種執取而沒有任何染著；法身本身無形無相而離於種種相，所以能觀的心相與所觀的法相都不存在。像這樣諸佛微妙的法身，世間種種言不及義的戲論，以及種種人爲所施設的語言道，到這裡就不見了；祂的體性是寂滅的，遠離種種的分別；有情的種種心行到這裡統統不見了，所以祂的體性是如如不動的。」從釋迦世尊的開示可知：諸佛的法身、一切有情的真心，祂的體性於六塵都是如如不動的，所以不會對六塵起種種分別。若是會對六塵起種種分別的心，那就是妄心七轉識，譬如眼識分別色塵，耳識分別聲塵，鼻識分別香塵，舌識分別味塵，身識分別觸塵，意識不僅分別前五塵的粗相，而且也分別前五識所不能分別的五塵細相，所以才會有眾生所了知的諸法出現；第七末那識本身則能粗略分別法塵有無重大變動，而且處處作主。由此可知：妄心七轉識對六塵有種種的分別，尤其是意識，在法塵當中能作很詳細的分別，所以才會有眾生所了知的諸法出現，以及有眾生種種的受用境界出現；而諸佛的法身、一切有情的真心，祂離見聞覺知，對六塵如如不動，本性是寂滅的。

又菩薩們可以從二轉法輪的經典，如《心經》、《金剛經》等般若諸經中得到證明：一切有情的真心於六塵都是離種種分別。譬如《心經》已經詮釋「諸佛的法身、一切有情的真心，於六塵都不動」如下：

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無眼、耳、鼻、舌、身、意，無色、聲、香、味、觸、法，無眼界乃至無意識界，無無明亦無無明盡，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無苦、集、滅、道，無智亦無得。⁸

釋迦世尊在《心經》已經很清楚開示：真心的實際理地，那是沒有六根、六塵、六識的境界，也沒有四聖諦、十二因緣等境界存在，是沒有任何一法存在的自性涅槃境界，即是禪宗證悟祖師所說的「言語道斷、心行處滅」的境界。這樣的境界是沒有任何一法存在之極寂靜的境界，迥異於密教行者所認為的一切有情真心——識大六識、具有了別六塵的體性；因為會了別六塵境的，乃是妄心七轉識自己，本身不寂靜，根本不是諸佛法身、一切有情的真心。如果真心的實際理地有任何一法存在，那就是叢鬧、不寂靜的境界，則完全不符合釋迦世尊在阿含諸經所開示三法印當中之「涅槃寂靜」的道理。又釋迦世尊在《金剛經》也開示「真心離一切相」：

我相即是非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是非相；何以故？離一切諸相，則名諸佛。⁹

也就是說，如果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者，那就不是真心的法相，不符合涅槃寂靜的道理故；真心的法相是實相無相、離一切相，當然不會有能所與覺觀，更不會由於能所與覺觀現起之後而有種種的分別心行出現，更不會有在種

⁸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大正藏》冊 8，頁 848，下 10-13。

⁹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大正藏》冊 8，頁 750，中 8-9。

種分別之後才有的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出現。會有種種分別六塵的了別性、會有我相等四相出現，那是妄心七轉識虛妄分別的體性，那才是如密教行者所說具有了別性的識大，然而識大卻不是從本以來離種種能所與覺觀的本識、不是從本以來不在六塵分別的真心。

又識陰六識等蘊處界諸法，是真如心藉著種種因與緣而直接、間接或輾轉出生的法，是有生有滅的法，不是從本以來不生不滅的法。譬如人的身體，是以真如為根本因，藉著父精、母血、無明、業種等緣，而從真如出生。真如不僅出生了個人的五根身，也與共業有情的真如共同變現了眾生在世間賴以生存及依止的山河大地等器世間外五塵，這外五塵乃是共業有情的真如所共同變現的法。有情因為有了五根，可以接觸山河大地等器世間外五塵，以及無始劫以來恆審思量的意根可以接觸五塵上變動所顯現的法塵，因而有了識陰六識出現；所以識陰六識乃是藉著六根與六塵相接觸等緣而出生的法，是真如藉種種緣而輾轉出生的法。識陰六識再藉著祂具有的了別性去分別六塵，而有眾生的見性、聞性、嗅性、嚐性、覺性、知性等體性出現，因而才有了大眾所了知的種種法出現。譬如密教行者心作觀想的時候，能夠很清楚知道自己已經起了觀想，也知道自己所觀想的佛菩薩本尊相貌是否出現及清楚明白，更知道自己觀想是否已經成就，知道何時應該「明顯地而且堅決地生起堅固不退的佛慢，認定自己就是佛，已經不是一般凡夫眾生了」。然而具有正知正見的佛弟子們都知道：於觀想時，能夠了知自己觀想是否清楚

明白等等，那是識陰六識的功能差別，而識陰六識在作種種分別時，還有一個別於識陰六識功能體性的真心，祂不在六塵作種種分別，卻與識陰六識同時同處一起配合運作。由於有情不知、不證背後能生識陰六識的真心，只知道識陰六識存在時，這六識可以現前作種種境界相的了別，因此錯將識陰六識的心所有法的功能差別（也就是對六塵了知的體性），尤其是意識的心所有法，當作根本識的體性、當作是《大日經》的假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認為這覺知心就是諸佛的法身、一切有情的真心，如是認妄作真、認賊作父，導致在修行方面產生嚴重的偏差，因而墮入 釋迦世尊所說的常見外道中。

爲什麼說他們墮入常見外道中呢？因爲他們不知、不證能生識陰六識背後的真心，卻把識陰六識當作從本以來不生不滅的法，不知這識陰六識在睡著無夢、悶絕、正死位、無想定、滅盡定，以及重度麻醉（全身麻醉）之下，必定會斷滅故，於是墮入以意識爲常住不壞的常見外道見中，因此真言密教行者、瑜伽密教之金剛乘行者，乃至於其後以男女輪座雜交爲行門的無上瑜伽密教行者，其所謂證悟的都不離意識心行，以意識心爲常住不壞法，以淫樂境界中的靈知心當作他們證得菩提心乃至成佛的依據，成爲 釋迦世尊所說的常見外道「佛」而不知，乃至更有甚者，無上瑜伽密教的應成派中觀，將諸佛的法身、一切有情的真心直接否定掉，成爲 釋迦世尊在《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2 所開示的性自性非性涅槃之斷見外道，此應成派外道又怕被他人說成是斷見外道，於是再

反認意識心爲常住不壞法，復成爲 釋迦世尊所說的常見外道，如是雙具常見與斷見二外道見。

或許有人會提出質疑：「在經中，不是也提到『知是菩提』，這不是告訴大眾，真心也有了別性嗎？爲什麼你說真心沒有了別性？」會有這樣的質疑也是很正常，這就是不懂真心的真實體性而斷章取義、斷句取義所造成的結果。爲什麼？維摩詰大士在《維摩詰所說經》卷上曾如是開示：

知是菩提，了眾生心行故；不會是菩提，諸入不會故。¹⁰

維摩詰大士也就是 金粟如來所化現，祂開示真心能了知眾生的種種心行，而不是了別六塵；會了別六塵的，乃是識陰六識。由於真心不對六塵起種種分別，所以真心對六種入，不論是外六入（色入、聲入、香入、味入、觸入、法入），或者是內六入（眼入、耳入、鼻入、舌入、身入、意入），祂統統不了別，所以沒有識陰六識的見聞覺知體性。從 維摩詰大士的開示可知：由於真心不在六塵分別，所以沒有妄心七轉識的見聞覺知及作主的體性，更不是密教行者所認爲一切有情真心是識大六識而有六塵了別性存在，因爲能了別六塵的，乃是透過六入而了知六塵的識陰六識。由於真心不在六塵分別，表示祂的行相非常微細，眾生不容易了知及親證，可是祂所出生的識陰六識有見聞覺知的體性，卻很容易讓眾生了知及體會；眾生因無明遮障而忽略不會六塵的真心存在，然而真心與妄心兩者和合運

¹⁰《維摩詰所說經》卷上〈菩薩品 第4〉，《大正藏》冊14，頁542，下1-2。

作似一，見聞覺知的識陰六識與能生見聞覺知識陰六識的真心非一非異，故說真心非有見聞覺知、非非有見聞覺知。由於密教行者不知、不證與識陰六識非一非異的真心，所以才會錯將識陰六識當作一切有情真心，以證得此識陰的種種境界來成就密教所謂的「佛道」，因而走入常見外道中。

由上述分析可知：密教行者認為「一切有情真心是識大六識，具有了別六塵的功能」，那是不正確的說法，也因為如此根本上的錯謬，導致密教行者在修行的道路上，一開始就走偏了，因而落入 釋迦世尊所說的常見外道中；因此，包括真言密教、瑜伽密教的金剛乘，以及無上瑜伽密教的假藏傳佛教，也包括了日本的東密、台密以及高麗的密教等等在內，都脫離不了常見外道見，乃至更有甚者，假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直接否定 釋迦世尊所說一切有情真心的第八識存在，因而成爲 釋迦世尊所說的斷見外道，具足了斷常二見，危害眾生最爲嚴重。因此，有智慧的佛弟子們，應該遠離密教所說的種種錯誤不正確的法，而且越遠越好，以免戕害自己的法身慧命，而與三乘菩提越行越遠，未來想要成就真正的佛菩提道，那是永遠不可能的事。(待續)

空谷楚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十九)

⑤ 釋印順主張虛妄唯識，琅琊閣也誣謗阿賴耶識是生滅心

釋印順對聖 玄奘菩薩的《成唯識論》是絕對不予認可的，因為這大乘唯識是被他歸類於「虛妄唯識」——瑜伽學系的學說思想；在他的邪見中，認定所謂的「佛教教典發展史」，亦即主張大乘經典是後人發展創作的，言下之意即「大乘法不是 佛陀所說的」；尤其他極端厭惡這「如來藏」法，所以他將如來藏正理貶抑為思想，並編造佛教歷史，自說如來藏思想在歷史上一直有演變¹，全然漠視一直轉變學說的人是部派佛教的聲聞僧，亦全然漠視「大乘菩薩們弘揚的佛法始終如一，從來未曾演變，乃至如今的正覺」。

釋印順更極力切割《楞伽經》與「瑜伽唯識學系」，然

¹ 釋印順，《華雨集》(五)：【在佛教教典發展史所見，起初，如來藏是「如來藏(真)我」；後來，與心性本淨說相合，成為「如來藏自性清淨心」；遲一些，如來藏與阿賴耶識相合，而有「如來藏藏識心」，如《楞伽經》。】正聞出版社，2014年6月修訂版一刷，頁117。

他同時又要利用《楞伽經》來代表瑜伽唯識學系，便舉《楞伽經》來公開宣稱「瑜伽學系」認為如來藏是「誘引計我外道的方便說」²；他真的是一個「心懷詭詐」之人。釋印順本是斷滅見論者，他之所以提出意識細心說的唯一目的，是讓他在辯論時，得免於被歸類為斷滅見外道；然而他對於「從無一真實常住法」之斷滅見是信受的，對他而言，「涅槃」必然是什麼都沒有的空無。

釋印順明知一切唯識正論是：「阿羅漢只有捨阿賴耶識名，非捨阿賴耶識心體；乃至成佛時還是這常住不滅的第八識心體。」然他仍決定要扭曲 彌勒大士之開示，於是他妄說《瑜伽師地論》是主張「以生滅的『虛妄分別識』為染淨所依，不妨說離『佛法』不遠」³，如是將原本常住的「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之第八識心體扭曲為生滅心、虛妄分別識。今天琅琊閣及張先

2 釋印順，《華雨集》（五）：【對於有真我、真心模樣的如來藏，瑜伽學系以為是不顯了說，為誘引計我外道的方便說；以「清淨真如無差別」，解說如來藏，如《大乘莊嚴經論》（卷三）〈菩提品〉，《攝大乘論釋》（卷五）〈所知相分〉，《楞伽經》（卷二）。】正聞出版社，2014年6月修訂版一刷，頁117。

3 釋印順，《華雨集》（四）：【唯識學說……在佛教思想史上，這無疑是「後期大乘佛法」，比一部分如來藏經，還要遲一些。不過，這一系列的根本論——《瑜伽師地論》，申明三乘法義，推重《雜阿含經》為佛法根本（如〈攝事分〉），與說一切有系——有部與經部有關；以生滅的「虛妄分別識」為染淨所依，不妨說離「佛法」不遠，判屬始教。】正聞出版社，2014年6月修訂版一刷，頁14。

生也步上釋印順的後塵，彼等對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真如、如來藏的看法也與毀謗大乘佛法的釋印順並無太大的差別（琅琊閣若是不服，可自寫一篇他與釋印順的差別，以及他為何不是釋印順信徒之理由，說明為何他與釋印順這毀謗大乘佛法的真兇不同）。然而如是謗法者皆不信不知未來世的不可愛異熟果，唯在業鏡現前時，才可能生起悔恨，然為時已晚；縱想求生極樂，臨終已難如法懺悔，下品下生必是過分奢求，因為極樂世界的下品下生，也是不接受謗大乘法（謗三寶）的大惡業者。

當琅琊閣與張先生認定「凡是信受有常住法的人就是有預設立場」時（和釋印順一樣），他也不可能接受如來藏，更不可能接受第八阿賴耶識；他之所以與人論議大乘真如，不過和釋印順一樣，總是傲慢地要大家臣服於他的說法；如是人對於「如來常住」尚無正信，又如何令人得入這甚深的大乘法中？

聖 玄奘菩薩這樣深入《楞伽經》、《瑜伽師地論》的法義，都不為釋印順所認可，琅琊閣及張先生也跟著釋印順以暗示的手法毀謗《楞伽經》，與聖 玄奘菩薩所說所信全然背離，這樣又如何說是在解釋《成唯識論》？

六、《成唯識論》之見道總說

此處依聖 玄奘菩薩的《成唯識論》來說明「見道」——「真見道、相見道、通達入地」，以及「唯識五位」的道次第與內涵；並由此抉擇出一個正理：琅琊閣與張

先生主張「真見道、相見道都是在初地」⁴ 純是於大乘法未實證者虛妄思惟所得之謬見。

① 入見道——親證、勝解第八阿賴耶識心體

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卷 3 闡述「入見道」所證：
已入見道諸菩薩眾，得真現觀，名為勝者；彼能證解
阿賴耶識，故我世尊正為開示。⁵

這意思是：

已經「證入見道」的菩薩眾們，得證此自內證的真實現觀，名為「勝者」；這就是因為他們能親證、能勝解此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含總相之法性、相貌、作用等），因此，如來世尊正式為他們開示這「唯識」的真實道理。

「入見道」即初始見道——「真見道」，此「入見道」即 世尊於《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所說「入見道」；此「入見道」時，已證「真現觀」——真正現前觀見般若實相真如心，即 世尊所說「頓現觀」，即《菩薩瓔珞本業經》所說正觀般若實相，而非如二乘人唯能觀行虛相；於此真現觀心得決定且心心無間而轉依成功之時，即可越過第六住滿心位，進入第七住位常住不退。

聖 玄奘菩薩在此更說這「得真現觀」者其正觀之標的

4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gy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

5 《大正藏》冊 31，頁 14，中 28-下 1。

是「證解阿賴耶識」——「親證、勝解阿賴耶識」，即是明心開悟，以般若實相即指此心——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故。因此，任何於第八阿賴耶識心體之外，來說親證大乘見道或證真如者，皆違背牴觸大乘正理。

聖 玄奘菩薩早已清楚後世會有冥頑不靈之人來否定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因此便非常老婆地再從尚未見道的角度來說明，如《成唯識論》卷 3 說：

雖見道前未能證解阿賴耶識，而能信解、求彼轉依；
故亦爲說。非諸轉識有如是義。⁶

這意思是：

對於尚未見道的人來說，雖然他們還未親證、勝解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然因爲他們能信解此法而希望找到這第八識，來轉依第八識的真如性——真實性與如如性，因此如來也爲他們宣演此第八阿賴耶識之唯識正理。又，當知不是七轉識可具備如同第八阿賴耶識之唯識義理（具諸種子、攝藏諸法等正理）。

聖 玄奘菩薩清楚說明「凡是沒有親證、勝解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的人，就沒有見道」；即闡明唯有第八阿賴耶識才是大乘「入見道」所親證、勝解之標的。因此，會落在「唯有真如法性而無真如心」之邪見，或誤以想像中七轉識的「如如不動」作爲證真如的人，都是錯解大乘「唯識性」的

⁶ 《大正藏》冊 31，頁 14，下 1-3。

惡見凡夫，終究無緣親證、勝解大乘見道，惡見不除者盡未來際難可入於七住不退。

然琅琊閣及張先生卻將《成唯識論》這麼清楚的文字加以扭曲，他說：

《成論》只有在卷三提到證解阿賴耶識：「已入見道諸菩薩眾得真現觀名為勝者，彼能證解阿賴耶識，故我世尊正為開示。」這裡的意思，不是見道位是證阿賴耶識。而是說，見道位證真如的菩薩，可以理解點解要建立阿賴耶識。……《成論》裡面，所有與見道位、真見道、初地有關的語境，所證都只有「真如」二字……。⁷

辨正：琅琊閣還「嫌棄」地說聖玄奘大師「『只有』在卷三提到證解阿賴耶識」，但只要有這一句話在，他就該好好頂戴奉行，為何還膽敢如此輕慢大師？「證解阿賴耶識」之「證、解」，即「親證、勝解」之意，並非是從義理上、知識上思惟所得的理解、正見而已。將「證」說在前，即「現觀之親證」，如此而有「勝解」，故稱「證、解」，此即說「親證、勝解」阿賴耶識。「已入見道」即「見道位」攝，此即說「見道位的親證阿賴耶識」，這就是世尊於《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所說「入見道」之「頓現觀」——自內證聖諦——親證勝義諦真如、親證真如心。此外，《成唯識論》

⁷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gy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

整部論文，都在說明「一切法唯識」，若離第八識即無任何一法可得，包括心所及色法與不相應行法及無爲法，都不可得；如《成唯識論》卷 1 說：「餘乘所執離識實有色等諸法，如何非有？彼所執色、不相應行及諸無爲，理非有故。」⁸ 整部論文都如是說，以明一切法全都唯第八識直接、間接、輾轉所生，不得離於第八識而有一法可得。《成唯識論》已如是闡明第八識是萬法的根源，張先生竟然還可以否定說：大乘見道不是證第八識阿賴耶識。那難道是要證外道的上帝、大梵天王，或是證釋印順的一切法空無的思想？

琅琊閣等不僅狡辯「證解阿賴耶識」不是「證阿賴耶識」而是「理解點解要建立阿賴耶識」，又將阿賴耶識與眞如切割爲二個法而來扭曲說「《成論》裡面，所有與見道位、眞見道、初地有關的語境，所證都只有『眞如』二字」，然《成唯識論》此處說明「已入見道」者之所證並沒有提及「眞如」二字，那照琅琊閣的說法，是否意味著「已證解阿賴耶識而入見道者」卻「不是見道位」？有「證解」卻不是「證」的道理？有「入見道」但卻不在「見道位」中的事？那麼是否也可以說「吃飽了就是還沒有吃飯」？這樣說時還有邏輯、還有因明嗎？即使是存心毀謗第八阿賴耶識，也不該如此「不懂中文」吧！這「證解」當然就是「親證而勝解」，「入見道」本來就是「見道」，《成唯識論》此處分明說「已入見道」者是「證解阿賴耶識」，卻被琅琊閣說爲「見道位不是

⁸ 《大正藏》冊 31，頁 4，上 7-8。

證阿賴耶識」，則莫非「證解阿賴耶識」之「已入見道」者還不在「見道位」中？這就好像辯解說「『進入家裡』並不是『在家中』，因為沒有說『中』這個字」的情形是一樣的荒謬。

琅琊閣「按預設立場扭曲文字的意思」，連這麼明顯的中文「證解」、「入見道」，也要扭曲成「這證阿賴耶識不是『見道位』的『見道』（初始見道）」，以遮止他人真正理解、探索這「入見道」的本質。可見他是多麼恐懼聖 玄奘菩薩於此《成唯識論》說明的「入見道＝真見道＝證解阿賴耶識」被人知悉，由此識破他漫天大謊下的惡見。只有存著外道見又想要誤導他人的惡人，才可能作此低劣的行徑吧！只因爲琅琊閣從來不接受「見道位已親證阿賴耶識心體」的事實，也不接受「阿賴耶識心體是常住心體」的正理；在他虛無的心境中，永無信受「真如心」的存在，也無信受「真如心具有可出生一切法之體性」的勝義。接下來，就來看窺基菩薩如何在一千三百多年前直接打臉於他！

② 識性、識相，皆不離真如心——第八阿賴耶識

真見道親證此真如心體第八阿賴耶識後，再審諦觀察第八阿賴耶識心體之真實性與如如性，故說親證「唯識性」（此是簡略而說，後當說明三自性），此「唯識性」必依此唯識第八識心體而有，如窺基菩薩於《成唯識論述記》卷 1 說：

「**識性、識相**」皆不離「心」，「**心所、心王**」以「**識**」爲主，歸心泯相，總言「**唯識**」。⁹

⁹ 《大正藏》冊 43，頁 229，中 24-26。

這意思是：

真見道所證的「唯識性」以及相見道所證的「唯識相」，都不得離開這第八識心體而有，以識性、識相都是第八識所含攝故；在談論到「心王」及「心所法」時，也都是以此第八識心體為根本，如是收攝一切諸法之一切性、相，咸皆回歸這一心第八阿賴耶識所有而以無相泯除諸法相，故說這就是「萬法唯識」。

「真見道」證「唯識性」、「相見道」證「唯識相」，這「識性、識相」都須回歸這第八識心體——真如心；真如心含藏前七識心王及心所的種子，流注生滅七轉識及心所法，因此「一切法、唯識性、唯識相」皆攝歸這第八識心體。學人由善知識護念教導故，得「親證、勝解」第八阿賴耶識心體，以慧眼得見這心體之本來清淨、無為無作之法性流露，能現觀一切法皆唯由第八識之所生起或顯現，故說證入「唯識性」。由此得證佛法所說「體、性、相、用」，此「識體、識性、識相」即前三分際，至於「用」在其中，即諸法由「一切種子識」——第八阿賴耶識——一切法種子識心體所生、所顯故。

所有證悟般若的真見道者，由證此唯一實相而會通真如、第八識、真心、如來藏、法身、藏識、阿賴耶識……皆是同一心體的異名；親證第八識真如心體時，即得親證真如體性，再經由善知識的護念及深入解說，得以安住不退，從此轉依真如法性，住於無所得，即能逐漸圓滿真見道（七住圓滿轉入八住即入相見道，但十住眼見佛性時亦歸屬於真見道，所見是第八

識心另一層面的總相故，然此須有諸大菩薩善知識之教導，方可得入）。

然琅琊閣與張先生依文解義，執取「唯識性」而捨「唯識心體」，便創造了「真見道不須親證阿賴耶識」的惡說。所以他們也說「琅琊閣真如法性」是「識之實性」，但這只是作為彼等偽裝信受聖 玄奘大師的托詞；因為他們說「大乘見道非親證第八識、與心體無關」時，便是直接抵觸聖 玄奘菩薩的聖言量——「入見道＝證解阿賴耶識」，本質上是刻意攻擊《成唯識論》，輕慢聖 玄奘大師！

當琅琊閣認定八識都是生滅心時，他所謂的「琅琊閣八識」中自然沒有任何一心識存在著心體的「真如性」，皆是剎那生滅無常之法，如何有真實及如如之性可說？然琅琊閣所主張的「琅琊閣真如性」，必須是可獨立於八識之外而存在的法，否則當二乘阿羅漢身壞命終入無餘涅槃——滅盡一切生滅心時，「琅琊閣八識」俱滅，即成斷滅，則琅琊閣之說即成「斷滅見」，以其落於「無餘依涅槃界中，再無『本際』存在」之斷滅空惡見故。因此，既然琅琊閣所謂的「真如法性」可獨立於八識心體之外，那就是主張在涅槃心第八識之外有另一常住的真實法存在，亦即琅琊閣從來抱持的是「心外求法」的外道惡見，與佛法本然相背。因此，當琅琊閣再來引述聖 玄奘菩薩名句「真如亦是識之實性」時，只是欲以如是「訛詐」大眾的方式，來令人相信他「似乎誠實」地遵照著《成唯識論》；然其實在他看似同意聖教的表相下，他的真面目卻是從不置信聖 玄奘菩薩於論中的所說。而當他終於到了忍耐不住時，便揭露出真正的想法：

「琅琊閣真如法性」是諸法、諸識的「理體」！亦即他自創出一個八識之外的心體——想像的「理體」，這等同於他宣稱了「琅琊閣第九識」；然更可悲的是他竟然不知道他的主張就是「增生了第九識」！當他的「琅琊閣第八識」須以「琅琊閣真如法性」來作為根本的理體時，他即是以此「琅琊閣真如法性」為所依、根本依，但法界中唯有常住真心可以出生妄心，唯有真如心可以作為諸法之所依，唯有實相心可以為一切法之理體，因此說他即是「增生了第九識」，同於 2003 年退轉者的主張——落於「增益執」的外道見解中！由此可知，琅琊閣與張先生其實是強烈地否定了聖 玄奘菩薩「真如亦是識之實性」的聖言量（因為彼等不認同第八識為不生不滅之心體，而有生有滅之法無有真實之性與如如之性故），並且於「心外求法、斷滅見、增益執」三個外道邪見通通具足。

窺基菩薩非常清楚後末世一定會有這樣夾雜不清、刻意否定真見道所證的是真如心體之人，彼等還會一直狡辯「真見道只是證得真如法性而已，真見道並未證得真如心體——阿賴耶識」；窺基菩薩便如前說，於《成唯識論述記》卷 2 說「即心空理，真如是心」，這「真如是心」，即真見道所親證的「真如」必定是「心體」——「真如心」，以及此心體所顯之真實性與如如性，證知真如法性不能離於此真如心體而存在，這個心才是真正的空性理體，始為般若實相，為真實理體！從非琅琊閣口口聲聲「大乘見道親證的不是阿賴耶識心體，而只是真如法性」的惡說，所以者何？玄奘菩

薩於論中處處都說無有離識而有的真如法性故。

學人證悟明心時，審諦觀察這「真如心體」於運行中所顯露出來、挾帶的「真如心自體」——「第八阿賴耶識心」的自性：清淨無爲、無染無作、無願無相之法性——「真實法性與如如法性」，依此「真如心」運行時顯示出來之法性，故稱爲「真如性」，說爲「真如法性是第八識心體之真實性」——「真如亦是識之實性」。今天琅琊閣與張先生則主張「大乘親證不須證得阿賴耶識心體，只須親證真如法性」的惡說法，實際是公開挑戰聖 玄奘菩薩和窺基菩薩的權威，指責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所說的「證、解阿賴耶識」的聖言量，也攻訐了窺基菩薩所說的「真如心」；因此琅琊閣自說與期望的大乘見道之親證，必是虛空中的海市蜃樓，猶如蒸沙作飯，永劫無成。

③ 唯識五位與五種道次第

在此先說唯識大師聖 無著菩薩在《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卷 5〈諦品 第 1〉所說大乘的道次第：

道有五種，謂資糧道、加行道、見道、修道、究竟道。¹⁰

這意思是：

大乘佛菩提道有五個道次第：資糧道、加行道、見道、修道、究竟道。

10 《大正藏》冊 31，頁 682，中 19-20。

由此可知，聖 無著菩薩所說「五種道次第」——「資糧道、加行道、見道、修道、究竟道」，即大乘唯識五位的道次第。《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在《成唯識論》中將之簡稱為《集論》）共被《成唯識論》引用了 16 次，由此可知此論在聖 玄奘菩薩心中的分量。

又，世親菩薩在《攝大乘論釋》卷 6 解說《大乘經莊嚴論》的五個頌偈時，也提到了大乘修行的五個道次第：

如是五頌，總略義者，謂第一頌顯「資糧道」，第二初半顯「加行道」，後半第三顯於「見道」，第四一頌顯於「修道」，第五一頌顯「究竟道」。¹¹

這意思是：

這五個頌偈，略說佛道整體之道次第的義理：所謂第一頌是顯示「資糧道」，第二頌的前半部分是顯示「加行道」，第三頌的後半部分是顯示「見道」，第四頌是顯示「修道」，第五頌是顯示「究竟道」。

世親菩薩清楚說明了「資糧道、加行道、見道、修道、究竟道」五個道次第，同於聖 無著菩薩所說。當知聖 無著菩薩是聆聽、記錄當來下生 彌勒尊佛所說之佛法根本論——《瑜伽師地論》，後來即與世親菩薩遍造諸論，賢昆仲俱闡揚唯識正理。後有當來賢劫千佛之一的 護法菩薩為大眾演說《瑜伽師地論》所蘊含的深義，並為世親菩薩的

¹¹ 《大正藏》冊 31，頁 354，中 2-5。

〈唯識三十頌〉造《釋》，來闡釋唯識妙義。當聖 玄奘菩薩取經西行，涵泳咀嚼諸論真義之後，於是造作《成唯識論》。因此，大乘唯識的五個道次第，和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說的「唯識五位」必然合轍。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說：

何謂悟入唯識五位？

- 一、資糧位，謂修大乘順解脫分。
- 二、加行位，謂修大乘順決擇分。
- 三、通達位，謂諸菩薩所住見道。
- 四、修習位，謂諸菩薩所住修道。
- 五、究竟位，謂住無上正等菩提。¹²

其中唯有這第三位「通達位」與聖 無著菩薩、世親菩薩所說名稱不同，然實質內涵相同，此由後文論述即可明白。

④ 資糧位順解脫分與加行位順決擇分

唯識五位之第一位是「資糧位」，如 彌勒菩薩於《瑜伽師地論》卷 70 說：

積集無量「順解脫分」廣大善根，能令當來相續成熟。¹³

菩薩要「積集」無量「順解脫分」廣大善根，這稱為

¹² 《大正藏》冊 31，頁 48，中 11-15。

¹³ 《大正藏》冊 30，頁 689，上 11-12。

「積集」菩薩資糧。彌勒菩薩於《瑜伽師地論》卷 45〈菩提分品 第 17 之 2〉宣演：

云何菩薩菩提資糧？當知如是菩提資糧略有二種：一者福德資糧，二者智慧資糧，……又，此福德智慧資糧，菩薩於初無數大劫所修習者，應知名「下」；若於第二無數大劫所修習者，應知名「中」；若於第三無數大劫所修習者，應知名「上」。¹⁴

這意思是：

什麼是菩薩的菩提資糧呢？當知這菩提資糧大略有兩種：第一種是福德資糧，第二種是智慧資糧。……又，這福德資糧與智慧資糧，在佛道中的第一大阿僧祇劫（第一無數大劫）所修習積集的，應知稱為「下」；在佛道中的第二大阿僧祇劫（第二無數大劫）所修習積集的，應知稱為「中」；在佛道中的第三大阿僧祇劫（第三無數大劫）所修習積集的，應知稱為「上」。

唯識五位中的「資糧位」主要在積集大乘菩提見道所需資糧，此即積集「大乘順解脫分善根資糧」；菩薩見道所應當具備之福德資糧與智慧資糧，遠勝於二乘順解脫分善根。大乘相應的福慧資糧是每一個位階的菩薩都應當積集的，不光是唯識五位中的「資糧位」要積集，而是一直到究竟成佛前，此三大阿僧祇劫中，都必須不斷積集福德、修集智慧，如是修集至於福慧究竟圓滿的佛地。

¹⁴ 《大正藏》冊 30，頁 539，中 20-27。

唯識五位的第二位為「加行位」，修持「煖、頂、忍、世第一法」。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58 開示：

如〈聲聞地〉已具說「煖〔煖〕、頂、忍、世第一法」「決擇分」善根，名「近斷對治」；「見道」名「一分斷對治」；「修道」名「具分斷對治」。¹⁵

這意思是：

如〈本地分中聲聞地〉已完整解說這「煖、頂、忍、世第一法」決擇分善根，這是稱為「近斷對治」——「接近斷除」的對治，仍尚未真正斷除隨眠；等到「見道」時，即是「一分斷除的對治」；在此「見道」之後的「修道」，則是「具分斷對治」——具足完整的斷除之對治。

「煖、頂、忍、世第一法」此四加行即大乘解脫道，內容亦包含二乘菩提以安立諦為主之修學，因此 彌勒菩薩說如前〈聲聞地〉所說。惟此卷 58 早已進入大乘菩提法，修學的前提是相信大乘——相信有真如心可以實證，而且相信一切諸法皆依第八識真如心而有；因此依非安立諦為主，而觀察「能取所取皆攝屬於自心真如」所發起的善根，方是順大乘決擇分之善根。

又，彌勒菩薩於《瑜伽師地論》卷 51 已開示「順解脫分、順決擇分」：

復次，阿賴耶識所攝持「順解脫分」及「順決擇分」

¹⁵ 《大正藏》冊 30，頁 624，下 25-27。

等善法種子，此非「集諦」因；由「順解脫分」等善根，與流轉相違故。所餘世間所有善根，因此生故，轉更明盛。¹⁶

這意思是：

又，第八阿賴耶識所攝持的「順解脫分」及「順決擇分」等善法種子，並不是「集諦」所集的苦因；由於這些「順解脫分」及「順決擇分」等善根種子，與流轉生死之「集諦」相違的緣故，並不會導致集藏生死之苦因。又由「順解脫分、順決擇分」等善法種子屬於善根（成就諸善法之根本）的緣故，能令其他世間所有善根出生，如是善根輾轉增長，更加明亮昌盛。

學人經由順解脫分、順決擇分的修習，方得以在般若正觀現在前之後，於「見道」內涵心心「無間」都無懷疑，方能「入見道」。然順解脫分、順決擇分有三乘菩提之別，聖玄奘菩薩即在總提示唯識五位時說「資糧位」為「大乘順解脫分」，於「加行位」說為「大乘順決擇分」，即此總說在標誌「大乘佛菩提道」，如聖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卷9說：

菩薩先於初無數劫，善備福德、智慧資糧；「順解脫分」既圓滿已，為入見道住唯識性，復修加行伏除二取，謂「煖、頂、忍、世第一法」，此四總名「順決

¹⁶ 《大正藏》冊30，頁581，中10-13。

擇分」，順趣真實決擇分故。近「見道」故，立「加行」名；非前「資糧」無加行義。¹⁷

疏解論文大意如下：

菩薩先於第一大阿僧祇劫的無數劫中，善於積集籌備福德、智慧二種資糧，當如是「順趣解脫分」之資糧及善根已圓滿後，爲了要「入見道」——親證及勝解阿賴耶識，以得入真實唯識性中不退——安住「唯識性」、轉依真如；因此，菩薩又再繼續修持四加行，以降伏及斷除對「能取」與「所取」這二取執著爲實有的邪見；經「煖、頂、忍」位而至於「世第一」位，由次第觀修此四位圓滿而得以親證大乘解脫道初果，成就順趣真實決擇分之善根；故此四加行之智慧總名爲「順決擇分」，能使菩薩隨順趣向真實的決擇故。菩薩如是印定二取空——覺知心所取的三界諸有法境界非是真實外境，皆是阿賴耶識藉根塵觸之緣所顯現，能取的七轉識心亦皆是阿賴耶識所幻化而生滅不實；如是雙印一切諸能取、所取皆是空性所攝，無有真實自性，皆由第八阿賴耶識真如心體所生所顯故；菩薩因此深信「唯有唯識正理所闡述的法界實相心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真實，故稱此真如心爲法界實相、般若實相」，從而起心參究實相心之所在。此四加行的觀修因爲是靠近「見道位」前所作之加行的緣故，就安立這「加行位」之名；然這並非是說前

17 《大正藏》冊 31，頁 49，上 25-中 1。

面的「資糧位」中便沒有「加行」的道理。

前已說學人於三大阿僧祇劫皆須積集大乘福德與智慧資糧，此處再說積集資糧時也有加行之內涵應修；然因「入見道」——「初始見道」非常重要，可令學人成為「實義菩薩」，故於道次第的「見道位」前，特別安立「資糧位」與「加行位」；然非「見道位、修道位」中就無積集資糧與修持加行之義（加行的內容於各菩薩位階中皆有相應之內涵）。

由上可知，唯識五位之第一位「資糧位」，主要在修集大乘見道所需之福德、智慧資糧，此即外門修學大乘六度波羅蜜多——「布施、持戒、忍辱、精進、靜慮（禪定）、般若」波羅蜜多等六度——大乘菩提見道相應之資糧，成就「大乘出世間順解脫分」善根。如不修學積集如是福德與智慧等二種資糧，求入大乘見道即無其門，豈可如琅琊閣與張志成先生所說「都不必修集福德即可見道」？

唯識五位之第二位是「加行位」——「加行道」，主修四加行，次第觀修親證「煖、頂、忍、世第一」，成就「大乘善決擇分、大乘順決擇分」善根。如不修學此四加行，求入大乘見道即不易相應，必如琅琊閣與張志成先生等人，盡皆落於五陰境界而違逆（不順、不趣向）真實決擇分。

⑤ 毀謗第八阿賴耶識是生滅心，必然誤讀《成唯識論》
然琅琊閣卻藉「唯識五位」之名相，以暗示的手法來攻訐大善知識——師父 平實導師：

《成唯識論》所使用的名相，基本上是沿用北傳說一切

有部，尤其是世親所作之《俱舍論》……因此必須對《俱舍論》的說法先有綱要性的瞭解，才不會誤讀《成唯識論》。

二乘的修行階段，依《俱舍論》的說法分爲：一、……順解脫分。二、……順抉擇分。……三、見道：……稱爲預流果……。四、修道：……斷五下分結。五、無學道：進斷五上分結……證四果（阿羅漢）。以上修行的五位，《成唯識論》有承襲它的架構，用來說明大乘菩薩道的修行階段。¹⁸

辨正：聖 玄奘菩薩西行取經之主要目標在於《十七地論》（十七地者乃十七種瑜伽師所相應及修持之境界¹⁹），即《瑜伽師地論》，這就是聖 無著菩薩上升兜率天恭敬聆聽聖 彌勒菩薩宣演的根本論。因此，聖 玄奘菩薩所闡釋的唯識正理即以《瑜伽師地論》爲本，又參酌聖 無著菩薩所造《大乘阿毘達磨集論》等論以及世親菩薩所造、所註釋的諸論爲準。如上所舉聖 無著菩薩造《大乘阿毘達磨集論》已說「資糧道、加行道、見道、修道、究竟道」，又舉證根本論

18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與《成唯識論》的矛盾（1）〉
<https://language.pixnet.net/blog/post/101044>

19 一、五識身相應地，二、意地，三、有尋有伺地，四、無尋唯伺地，五、無尋無伺地，六、三摩呬多地，七、非三摩呬多地，八、有心地，九、無心地，十、聞所成地，十一、思所成地，十二、修所成地，十三、聲聞地，十四、獨覺地，十五、菩薩地，十六、有餘依地，十七、無餘依地。

《瑜伽師地論》說「順解脫分、順決擇分」，列出「修集資糧、修四加行」，如是唯識五位甚明。

然琅琊閣於大乘諸論鮮少閱讀，只讀釋印順的著作而信受之，亦不聽受平實導師於增上班演說的根本論，因此也不知根本論已經說之甚明；他們也不清楚聖玄奘菩薩和世親菩薩已說唯識五位的道次第。然而他們本應清楚大乘與二乘有別，名相定義內涵亦自不同；學佛人應關心的是義理真實的本質而非執於名相表面的意思，若能如此，他們就應知此大乘「唯識五位」前兩位之名相已清楚楷定於上來所舉示的諸大乘論中，如何彼等卻以二乘《俱舍論》作為張本？

至於大乘之「見道位、修道位、究竟位」專屬於大乘法，更非二乘諸論可知，如何說聖玄奘菩薩造《成唯識論》是承襲二乘《俱舍論》？如何以《俱舍論》來作大乘佛菩提道之道次第根據？又《成唯識論》文義處處破斥聲聞部派佛教，說一切有部亦在破斥之列，而張志成先生竟然在讀不懂說一切有部之說是被破斥之餘，反誣指聖玄奘菩薩依止於說一切有部的邪說；當知琅琊閣與張志成此說，本意在貶抑師父平實導師。然師父平實導師已在《識蘊真義》舉證《俱舍論》的錯誤之處，如何琅琊閣卻來暗示師父平實導師不解《俱舍論》而「誤讀《成唯識論》」？當知反而是琅琊閣不信聖玄奘菩薩已說「入見道」者是「證解阿賴耶識」的人，彼等「不僅會誤讀《成唯識論》，更會栽贓聖玄奘菩薩來毀謗大乘《成唯識論》」。

至於平實導師是否已經或曾經誤會《成唯識論》，待

增上班中講解根本論完畢後，繼續演述《成唯識論》而且逐輯出版時自知，又何必諸人先來預作判斷及評論。〔編案：此文刊出之時，《成唯識論釋》已經註釋完成，再作潤飾，最後判教而完成目錄了，總共一百六十餘萬字，編成十輯，隨著講解完畢的部分即予出版公開流通。〕琅琊閣與張志成若真有志氣，應該也寫一套註釋公開出版流通，讓佛教界的唯識專家共賞才是。

如《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說：「是故苦諦、集諦、道諦，非第一義諦，非常、非依。」²⁰ 二乘苦集道諦不是第一義諦，本非萬法所依，只是虛妄無常諸法所顯的世俗諦；真正的滅諦更非二乘聖者的境界，因此如何依二乘法的《俱舍論》來定旨「大乘唯識五位」？顯然是吞了釋印順的口水，隨他將二乘解脫道的法義當作大乘見道的法義，而且釋印順所說的二乘解脫道還是錯誤的；張先生如是行爲顯示他是屬於學術傾向者，易迷失於名相中，必然不明大乘道次第真義。下文即說「通達位」，自可見到琅琊閣與張志成是如何地「誤讀誤解《成唯識論》」。

⑥ 《成唯識論》的通達位是含攝一切見道位的意思，見道者非必全部入地

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於唯識第二位之加行位闡釋說：

依「無間定」發「上如實智」，印二取空，立「世第

20 《大正藏》冊 12，頁 221，下 27-28。

一法」。謂前上忍唯印能取空，今「世第一法」二空雙印，從此「無間」，必入「見道」，故立「無間」名。²¹

這意思是：

依於「心心無間的決定力」而發起「上如實智」，雙印能所二取皆是空性所生顯之空相，依此建立「世第一法」。這是說在前面的上忍起位只能印定能取的覺知心非實有、為空性所攝，如今加行位之最後位「世第一法」成就時，則能印定這「能取、所取」二空——二取都攝屬空性，從此「心心無間」（對於自己依現前觀察而雙印二取俱空的結論已心得決定而不會再起一剎那的懷疑），必定「入見道」；以靠近「見道」及必無間斷究取第八識空性心的緣故，此處之「無間定」則特別舉說立名為「無間」。

從《成唯識論》卷 9 說唯識五位之第二位加行位之本頌「現前立少物，謂是唯識性；以有所得故，非實住唯識」²²可知，加行位尚未親證唯識真如，唯是具有正知見而能在心中方便安立如同這個真如心就在現前的境界中一般，因而起心求證之，然此時因為仍是住於意識所安立之境界的緣故，必定落在有相、有所得中，不是真正親證唯識真如；須於加行位滿足後，對二取空有心心無間的決定力，再繼續觀行參究，當一念慧相應「證、解」阿賴耶識而「入見道」，能安

²¹ 《大正藏》冊 31，頁 49，中 16-19。

²² 《大正藏》冊 31，頁 49，上 23-24。

忍於這個本來無生之法即入唯識五位的第三位「通達位」所攝之「真見道」而入「真見道」位；《成唯識論》將此「真見道」攝在「通達位」中，故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說此第三位：

通達位，謂諸菩薩所住見道。²³

聖 玄奘菩薩說「通達位」，無著菩薩說「見道」，只是名稱不同，因為大乘見道必須歷經次第的現觀過程才能通達，而見道的通達必須入了見道以後才能次第完成，所以本質是一樣的；因為聖 玄奘菩薩已說「通達位＝諸菩薩所住見道」，亦即「通達位」就是諸菩薩所住的一切「見道位」，這就是「通達位的內涵含攝一切見道位」，同於聖 無著菩薩的道次第之第三——「見道」。

又，世親菩薩在《攝大乘論釋》卷 6 說：「於見道中如是悟入，今當顯示：如理通達故者，謂於意言如理通達；云何於此如理通達？謂此意言非法非義、非所取非能取，如是通達。」²⁴ 無性菩薩在《攝大乘論釋》卷 6 則說：「或有能入在見道中，如理通達此意言故；此中如理而通達者，謂通達彼非法非義、非所取非能取故。或有能入在修道中，由此修習對治煩惱、所知障故。或有能入在究竟道

²³ 《大正藏》冊 31，頁 48，中 13。

²⁴ 《大正藏》冊 31，頁 349，下 25-28。若有人因 CBETA 將 世親菩薩的《攝大乘論釋》斷句錯誤而生誤會者，則非本文要再去著墨說明；句讀當如上說。

中，最極清淨離諸障故。」²⁵ 世親菩薩和無性菩薩在注釋《攝大乘論本》時，也是說「見道」是「如理通達」。因此，聖 玄奘菩薩立名為「通達位」，與唯識論師所說「見道＝如理通達」的意思並無違背。

不僅如此，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更直接說明「通達位」就是「見道位」：

如是三慧（加行無分別慧、根本無分別慧、後得無分別慧），「初（資糧位）、二（加行）位」中，「種」具有三，「現」唯加行（無分別慧）。

於「通達位」，「現」二、「種」三，（以）「見道位」中無加行（無分別慧）故。

於「修習位」，七地已前，若「種」、若「現」，俱通三種。²⁶

這意思是：

依這三種智慧——加行無分別慧、根本無分別慧、後得無分別慧來說明，在「第一資糧位」與「第二加行位」中，這三種智慧的種子隨眠，依受熏聞、思惟都可全數具備，然可現行的只有加行無分別慧。（也就是「第二加行位」中，尚未真正成就真見道的「根本無分別慧」與相見道的「後得無分別慧」，所以真見道與相見道都是攝在通達位中。）

²⁵ 《大正藏》冊 31，頁 414，上 1-5。

²⁶ 《大正藏》冊 31，頁 52，上 21-24。

至於「第三通達位」時，可現行的有兩種，至於種子隨眠也是三種都具備；這道理是因為此「見道位」中已遠離見道前之「加行無分別慧」的緣故。

至於「第四修習位」，在七地菩薩之前，就種子或現行來說，都是具備三種。

聖 玄奘菩薩在此依唯識五位來說明三種無分別慧時（當知上文引述為節錄，非盡錄詳細唯識五位），於解釋「通達位」時，是直接以一切「見道位」來作說明，此即清楚表示唯識五位中的「通達位」是含攝一切「見道位」，證明這「通達位」與「見道位」在《成唯識論》是可以互通的，即《成唯識論》所說的「通達位」是「通達位＝見道位＝真見道＋相見道＋通達入地」的含義。

⑦ 聖玄奘菩薩宣說通達位之最末——善達法界即是入地

《成唯識論》卷 9 說：

菩薩得此二見道（真見道與相見道圓滿）時，生如來家，
（入聖位）住極喜地，善達法界，得諸平等。²⁷

極喜地就是聖位初地。當兩種見道——真見道及相見道親證圓滿，也有安立諦的修證而成為阿羅漢時，再發起十大願而且令此增上意樂清淨時，即入聖位，此時菩薩善能通達法界實相（善達法界），即「見道位」的最後際，此後即是「修習位」——「修道位」。

²⁷ 《大正藏》冊 31，頁 50，下 14-15。

有人可能會疑惑：「那既然聖 玄奘菩薩說的『通達位』，在本質上就是『見道』，又爲何不直接使用『見道位』的名稱呢？」這是因爲大乘佛菩提道的「見道」與二乘解脫道的「見道」名稱完全相同，然二乘解脫道並無親證第一義諦眞如心，聖 玄奘菩薩遂不用「見道位」的名稱，沒有隨順諸菩薩論的說法，改以「通達位」名稱取代，以免被誤解成二乘之見道；然雖如此，若不說此「通達位＝見道位」，恐後人衍生誤會，於是聖 玄奘菩薩即以強調「大乘見道」的本質而表明「通達位＝諸菩薩所住見道＝見道位」。又，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叮嚀大眾說：

在通達位（即見道位），（應圓滿一切見道位的修證內涵，於眞如須）如實通達。²⁸

即「通達」之名稱又可作爲提示學人應「如實通達」眞如之體、性、相、用，無論是「眞見道、相見道、二見道圓滿入地」的修證內涵都須如實通達；亦即從初始的「入見道」至於圓滿見道最後際而入地的一切見道位中，都須鉅細靡遺地通達該見道位中的內涵——「眞見道如實通達、相見道如實通達、二種見道都圓滿如實通達」。（譬如眞見道的內涵，除了要圓滿明心七住位的修證，也要眼見佛性分明，才能稱爲眞見道的如實通達；而相見道的如實通達則包含三品心的修證內涵等。）

聖 玄奘菩薩有著宿世護持正法的宏願，對弟子從無吝

²⁸ 《大正藏》冊 31，頁 48，中 17-18。

法（唯觀察根性、種姓，以及過去修學時劫長短因緣），即於譯場中方便點撥，令緣熟的弟子證悟；乃至連日本來華的僧人道昭亦從聖 玄奘菩薩親證密意而得法。聖 玄奘菩薩希望末法萬年能有更多弟子留下來護持正法，又願弟子皆能早日入地，以護持當來下生 彌勒尊佛，因此決定使用「通達位」之名稱來表示「唯識五位」之第三位「見道位」，於弟子有深深的期勉：莫停在大乘真見道明心證真如的階段，當策勵精進，於見道位一一內涵都能「如實通達」，迅速見道通達而入聖位，故直說「通達位」，以報 佛深恩，這就是聖 玄奘菩薩之所願。

又，如來在《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7 宣示此「通達」之意旨：

出世般若波羅蜜多能「如實見」，故名爲「證」；後智「通達」，故名爲「得」。²⁹

這意思是：

當對於這出世間的般若波羅蜜多能「如實親見」時，就名之爲「證」；等到後得無分別智「通達」之後，就名之爲「得」。

如實親見般若波羅蜜，名之爲「親證」；「後智通達」即是證悟後心得決定，心無退轉而繼續修學，漸次至於「通達」，名之爲「得」；由「親證」此「出世般若波羅蜜多」

²⁹ 《大正藏》冊 7，頁 929，下 10-12。

而轉依眞如心之清淨無爲法性時，即是入於第七住位不退。

⑧ 師父平實導師所說之通達位即是入地

今日師父 平實導師清楚聖 玄奘菩薩的意思，故於〈佛菩提二主要道次第概要表〉（以下簡稱〈表〉）楷定這佛菩提道之五位爲「資糧位、加行位、見道位、修道位、究竟位」，此與 無著菩薩所說五種「道次第」之用詞相同，也與聖 玄奘菩薩所說「唯識五位」實質相同。此因師父 平實導師已預知大眾在教導下，最後必將清楚三乘菩提差別，以師父 平實導師與大眾結緣的正法書籍亦必將廣爲流布，學佛人自會明白「大乘佛菩提道」與「二乘解脫道」之差別，因此製〈表〉時便將原本《成唯識論》中「唯識五位」的第三位「通達位」的名稱改回爲「見道位」。

然若不說有「入地通達位」，則無法顯示出這見道位的圓滿，師父 平實導師便於〈表〉中「初地」條目下寫道「第十迴向位滿心時，成就道種智一分（八識心王一一親證後，領受五法、三自性、七種第一義、七種性自性、二種無我法）復由勇發十無盡願〔編案：指入地前所發十種無盡的菩提大願，有別於初地所發十無盡願〕，成通達位菩薩」，直說這修學「見道位」至最後圓滿是「通達位菩薩」——「通達入地的菩薩」——善於通達諸法，生如來家。師父 平實導師亦重點在勸勉大眾學人當以復興正法爲己任，得獲廣大資糧功德，則聖位可期，因此說「眞見道、相見道、通達位——二種見道圓滿」。此「通達位＝（見道）通達入地」亦

有經典爲證，世尊於《解深密經》卷 3〈分別瑜伽品 第 6〉開示說：

善男子！從初極喜地名爲「通達」，從第三發光地乃名爲「得」。³⁰

這意思是：

善男子！從聖位初地極喜地開始，就名爲「通達」；從第三地發光地開始，才可名之爲「得」。

即從初地開始，名爲「通達」——「通達眞如而入地」；因此，師父 平實導師說「入地」是「通達位」。

兩位大師之所以強調「通達、入地」，在於護持穢土正法功德不可思議。如來於《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3 聖諭「於此穢土護持正法須臾之間，勝淨土中若經一劫或一劫餘所獲功德」³¹，再由《佛說觀無量壽佛經》說極樂世界淨土下品上生者在 49 天蓮花開敷後，「經十小劫」即「得入初地」³²，而極樂世界的一天等於娑婆世界的一大劫，由是對比可知，在此穢土娑婆世界護持正法的功德不可思議。

聖 玄奘菩薩與師父 平實導師兩位大師即因這護持正法的大因緣，便督促有緣學子悟後繼續精進，以聖位爲期，以通達入地爲願。聖 玄奘菩薩之定名爲「通達位」則強調

³⁰ 《大正藏》冊 16，頁 699，中 3-4。

³¹ 《大正藏》冊 7，頁 963，中 24-25。

³² 《大正藏》冊 12，頁 345，下 24-25。

「如實通達」的重要性，如師父 平實導師所說：幾乎沒有一位學人在佛道上不曾甫般若正觀現前即行退轉而栽在真見道前（即不入真見道）。如《菩薩瓔珞本業經》以舍利弗等三位菩薩無數劫前退轉的例子來作證明，其中過咎即在無有「如實通達」真見道，又無佛菩薩或善知識攝受所致。

師父 平實導師和聖 玄奘菩薩知此非同小可，故一再強調「轉依」的重要性，提醒學人悟後要「如實轉依」、「轉依真如」，期令學人安忍於真見道，然後授予相見道等諸法。又，兩位大師於末法中攝受正法，自須教授、教誡大乘種姓尊貴弟子，令得入聖位，以護持將來 彌勒尊佛正法，故本須提點弟子應精進修行以求入地，以若能「如實通達」二見道圓滿——「善達法界」而得入初地，不亦快哉！
（待續）



為感懷 玄奘菩薩對大乘佛法的貢獻，以及對後世佛弟子們的綿長教化，歷經多時規劃拍攝製作的《玄奘文化千年路》影集，已擇於 玄奘菩薩誕辰紀念日——農曆 3 月 9 日（今年適逢國曆 4 月 1 日），於 YouTube 平台上線隆重推出。

此影集共計七集，主要以動態插畫方式呈現故事的情節，輔以訪談敘事橋段，鋪陳出 玄奘大師傳奇的一生：他如何出家？如何在十三歲時即能上座開演大乘經論，使僧俗四眾聽聞大為驚歎與敬服？他如何克服重重險阻遠赴天竺取經？在印度那爛陀寺如何跟隨戒賢論師學習？如何得到當時五印度共主戒日王的敬重？如何在曲女城無遮大會上顯發第一義諦法要折服眾人？回國後又如何獲得唐朝帝皇的支持而開展譯經工作？如何弭平唐朝當時佛教界普遍存在的種種疑惑和錯解，乃至對後世的禪宗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在譯場鞠躬盡瘁並交代弟子用草蓆裹送、不立碑銘的身影，又對後人樹立了什麼樣的典範？內容生動活潑而感人，極為精彩。

歡迎諸位大德掃描下面 QR-CODE 或進入下面網址觀賞，也歡迎訂閱《玄奘文化千年路》YouTube 頻道及轉推給親朋好友共同觀看。阿彌陀佛！

QR-CODE :



連結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We3FTzu6A--c4M7_y6i8lQ/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卅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穢，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 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

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 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 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

1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2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³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⁴ 《大正藏》冊 19，頁 151，中 1-9。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

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為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為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為「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矗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為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

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為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為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爲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察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真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龍樹菩薩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非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汙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諍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

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為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

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爲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爲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僞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爲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爲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尙未斷我見、尙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尙無慧眼——確實尙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

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爲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爲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1 年上半年禪淨班，已於四月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因疫情停課，本次禪淨班之報名及旁聽期限均延長至 2022 年 1 月底。】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1（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1（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6（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1（週三）**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2021/04/26（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1/04/24（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
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
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
19:30。2021/04/23（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
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2019 年下半年新
開設的禪淨班已於 2019/10/26（週六）開課，時間為：雙
週六下午 14:30～17:3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每週六 19:00～21:00 及每週日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
所錄製 平實導師開示之《大法鼓經》DVD，同週次播放相
同內容；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91789,USA。電話：909-595-5222& (626) 454-0607。
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8:00。自 2016/10/1
起，每週六下午 13:30～15:3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 平
實導師開示之《佛藏經》DVD。因疫情之故，目前停課
中，禪淨新班開課日期將另行公告。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已於 2021/3/23 講授圓滿。自 2021/3/30 開始宣講《解深密經》，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解深密經》是闡述唯識義理最重要的經典之一，經中演示 佛陀自內所證之境智行果以及「諸法唯識」之最極甚深祕密妙義，明文標舉如何是「阿陀那識爲依止、爲建立故，六識身轉」之八識甚深義理，闡述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之「唯一佛乘」，並清楚點明第三轉法輪諸經方爲最究竟了義。此中詳細開闡云何一切法三自性相？前後三轉法輪之關係爲何？何謂「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云何知法？云何知義？於菩薩道止觀修行中，如何遣除諸相？如何對治諸障？如何引發廣大威德？菩薩十地之功德與諸所對治爲何？云何是如來法身及化身的圓滿功德？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現量闡釋了義正法之種智妙理，可謂數百年難得一聞，精彩可期！所演示唯識義理一一皆是自心現量，真實證解者聞之必然親切相應；系統而深入詳釋大乘止觀的實修方法，是修學佛菩提道的重要依據，對於學人

深具振聳發聵、開啓智慧之功德，佛子們千萬不可錯過。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同沐如來不可思議之聖教法雨，普令菩提分苗生機茁壯，共紹佛種使不斷絕。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

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回復共修課程公告】緣於國內 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平穩，防疫主管機關公告放寬二級警戒管制措施，本會遵循現階段防疫規範，週二講經已於 2021/11/2（二）起、其他各班自 11/6（六）起，陸續回復正常共修，詳情請見官網公告：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211028>

※並提醒同修：疫情期間，請同修不必慌張，但須留意政府防疫主管機關發布的新資訊，提高警覺，切實遵守防疫規範，並作好個人防護措施，保護自己身心健康安全，得以學法無礙。部分法務活動調整，造成同修諸多不便，敬請諒解。

八、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2/1/9（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九、台北講堂將於 2022/2/13（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

主法。為嘉惠十方佛子、同修親眷及有緣大眾拜大悲懺，「線上大悲懺法會」將每月於官網重播，播出日期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2022/1/25（週二）～2022/2/7（週一）為本會年假，全部共修課程均暫停，2022/2/8（週二）恢復共修。新春期間正月初一～初七 9:00～17:00 開放台北講堂；大溪禪三道場（正覺祖師堂）為正月初一～初三 10:00～16:00，方便會員供佛、祈福及會外人士請書。

十一、2022/2/1 正月初一上午 9：30，台北、台中、嘉義、台南、高雄各講堂將同時舉辦《金剛經》法會及拜願，歡迎同修及眷屬攜伴參加。

十二、2022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4/1（週五）～4/4（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4/15（週五）～4/18（週一），第三梯次於 4/29（週五）～5/2（週一）舉行。2021/12/1（週三）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21/12/28（週二）報名截止；2022/3/22（週二）、2022/3/25（週五）、2022/3/29（週二）開始郵寄禪三錄取通知。

十三、2022 年上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1/16、1/23、2/20、2/27、3/6，共 5 次。桃園、新竹、台中、台南、高雄講堂為：1/23、2/20、3/6，各三次；嘉義講堂為：2/20、3/6。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22/1/1（週六）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四、2022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1/2、2/1、2/2、2/3、5/7、5/8。（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本會各項法務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及政府防疫法令之規定，適時作必要之調整，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之最新消息：<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五、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六、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爲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

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七、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八、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

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九、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

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二十、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二十一、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二、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三、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四、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五、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六、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二輯已於 2021 年 12 月再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六輯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 2021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

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四百頁。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

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九、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

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爲；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

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三十一、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二、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

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5/31 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三、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

涵》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冊各 350 元。上冊已於 2018/07/31 出版，下冊已於 2018/9/30 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四、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 2013 年底至 2017 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第十六輯將於 2022 年 1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

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五、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己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即將重講，以之作為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為佛子們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謹先預告。

三十六、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冊，每冊各四百餘頁，為註釋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一冊即將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擬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爲《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內文 370 頁；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攝屬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預定將於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

三十七、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

應的次法作為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八、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九、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

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四十、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四十一、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2 年已經是連續第 11 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患者超過 532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

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雪中生炭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四十二、《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四十三、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戮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1/12/28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涵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 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

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停售，俟改版後另行發售)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9.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40.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41.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42.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43.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4.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5.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6.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7.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8.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9.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50.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51.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52.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53.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54.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5.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6.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7. **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爲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58. **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 各 350 元
59. **山法——西藏關於他空與佛藏之根本論**
篤補巴·喜饒堅贊著 傑弗里·霍普金斯英譯
張火慶教授、呂艾倫老師中譯 精裝大本 1200 元
60. **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2019 年 7 月 31 日開始出版 共二十一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61. **成唯識論** 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經本，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
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62. **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63.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64. **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佛藏經講義》出版後發行，每輯 300 元
65. **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大法鼓經講義》出版後發行
66.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67.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8.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玄奘菩薩所著的《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述著。總共十輯，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預計 2022 年十月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70.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7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2.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3.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4. **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7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7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8.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1.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 Fax.02-2915-6275（代表號）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2.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 請盡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
(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

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 (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52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1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52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1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2.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3.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52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17.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52 元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76 元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
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25.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26.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 27.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8.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 29.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阿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30.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1.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2.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 33.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 34.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5.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 37.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8.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8.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9.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

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 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1年12月30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35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